



ANNUAL REPORT 2022年度报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hipscreen Biosciences Co.,Ltd.



股票代码 :688321
转债代码 :118012

致股东的一封信

尊敬的股东，你们好：

感谢你们一直以来对微芯生物的关注、支持和信任。二十二年前建立的微芯生物，为中国患者提供了可承受的、创新机制治疗手段的药物。尽管微芯生物的成长大多数是在行业生态相对不足的环境中发展起来的，我们克服重重挑战，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研发体系、以高投入的产出比建立了完整、成本可控的生产及质量体系，集团全链条的质量管理理念初步形成，系统性地建立了支撑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战略。

2022 年集团总部及深圳研发中心搬入了新家，这是微芯人多年来努力奋斗的见证，也是新征程的新起点。也正是这一年，当我们期待更上一层楼时，各种突如其来的变化打乱了我们前进的步伐。我们每一个人、每一个家庭，在生活和工作中面临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管理生产的团队们一轮又一轮的预案，一次又一次的演练，随时准备好的闭环接力，使得药品的供给得以保障；奔走在各大医院的新药临床开发的同事们，在诸多限制下有序不乱、坚定不移地推进各项临床研究，为了新药试验早日完成；事业部的同事们不断克服学术教育的困难，只为将新药传递给那些亟需的患者；支撑体系的伙伴们没有气馁，完善管理体系、提效降本、选好人、用好人、留好人。尽管我们没能全部实现年初预定的计划和目标，但也欣慰地看到，我们还在继续发展。

2022 年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治疗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这两项关键 III 期临床圆满完成患者入组。随后，在商业与准入以及代谢病事业部的努力下西格列他钠顺利进入国家医保目录；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治疗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期中分析取得积极结果，让所有研发者和医生为之激动鼓舞，此外，西达本胺乳腺癌适应症在中国台湾获批，让公司产品能够造福更广泛区域的患者。我们团队正在成长起来，我们不断增强规范与透明，积极争取政府与社会资源，争取实现高速、可持续、高质量的增长。

2023 年，我们将把“降本增效”作为重要任务之一，积极推进以上市为目的的临床开发以及关键产品的关键探索，继续布局小分子以外的其他创新治疗手段，积极寻找国际合作伙伴推动国际临床的合作开发的模式，降低成本、高效产出、以自动化、精细化管理赋能业务，战胜宏观形势所面临的挑战，让微芯生物走出自身可驾驭的发展道路，帮助患者、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董事长：XIANPING LU

2023 年 4 月 20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XIANPING LU、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左惠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年审会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48.48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355.99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1,810.93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874.33万元。

公司2022年度经营数据已满足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但由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投入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经公司讨论决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底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微芯生物	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微芯	指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微芯药业	指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微芯新城	指	成都微芯新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博奥生物	指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萍乡永智	指	萍乡永智英华元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AV One	指	LAV One (Hong Kong) Co., Limited, 注册于中国香港地区的公司
Vertex	指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 中文名为祥峰科技基金 III 有限公司, 注册于新加坡的公司
海粤门	指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海德睿博	指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海德康成	指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睿达	指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睿远	指	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鑫成	指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沪亚生物、沪亚	指	Huya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LC, 中文名为沪亚生物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美国的公司
华上生技	指	华上生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于中国台湾的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保荐机构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指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主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台湾地区之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MAH	指	拥有药品技术的药品研发机构、科研人员、药品生产企业等主体,通过提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药品上市许可批件,并对药品质量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内承担主要责任的制度,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许可持有人可以是同一主体,也可以是两个相互独立的主体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First in Class/原创新药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具有新结构、新靶点、新机制的首个药物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具有明确药理作用的化合物,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Best in class/同类最优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获益/风险比最优的药物,结构全新或已知,靶标已知
仿制药	指	仿制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1 类新药	指	境内外均未上市的创新药
处方药	指	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才可以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

		品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受体	指	一类存在于细胞膜或细胞内的特殊蛋白质，能特异性识别并结合生物活性物质，进而激活和启动一系列生物效应
小分子药物	指	小分子药物主要是合成药物，通常指分子量小于 1,000 道尔顿的有机化合物
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指	简称 PTCL (peripheral T-cell lymphoma)，是一组高度异质性的淋巴细胞异常恶性增殖性疾病，淋巴瘤，包括来自胸腺起源的成熟 T 细胞及 NK 细胞肿瘤
2 型糖尿病、II 型糖尿病	指	又名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特点是人体自身能够产生胰岛素，但组织和细胞不能对其作出有效反应，使胰岛素的效果大打折扣。
乳腺癌	指	女性乳腺是由皮肤、纤维组织、乳腺腺体和脂肪组成的，乳腺癌是发生在乳腺组织的恶性肿瘤，绝大部分为上皮来源，包括乳腺腺体细胞（小叶癌）或导管上皮细胞（导管癌）
小细胞肺癌	指	由小细胞组成的肺部恶性上皮肿瘤。因癌细胞体积相对其他组织学分型较小而得名，其具体特征为：癌细胞体积较小，癌细胞呈圆形或卵圆形，亦可为梭形；核位于中央，常带棱角；染色质细而弥散，核仁不清；细胞质稀少，且呈嗜碱性；癌细胞常弥散分布，或呈实性片状，常见大片坏死
非小细胞肺癌	指	除小细胞肺癌外所有肺癌组织分型的总称，包括鳞状细胞癌、腺癌和大细胞癌
选择性	指	作用靶点存在结构和生物学功能相似的类型时，治疗药物仅针对其中的一个或少数几个特定类型具有治疗活性
抑制剂	指	使得作用靶点的生物学活性下降或消失的药物
增敏剂	指	增强生物体对体内生理信号或外部治疗干预手段（如药物）的响应的药物
激动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可刺激受体增强生物学效应的药物
拮抗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本身不引起生物学效应，但可以阻止激动剂与该受体的结合，从而抑制激动剂所产生效应的药物
调控剂	指	增强或减弱靶点相关活性的药物分子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TFDA	指	中国台湾卫生福利部食品药物管理署
神经退行性疾病	指	随着年龄增长，神经系统功能受损，并引发相应的身体机能包括认知、运动等功能的下降
广泛期小细胞肺癌	指	小细胞肺癌约占支气管源性肺癌的 15%-20%，小细胞肺癌确诊时，肿瘤处于局限期的患者约占 30%，其余处于广泛期，当肿瘤扩散到锁骨上区以外时即为广泛
软组织肉瘤	指	是来源于非上皮性骨外组织的一种恶性肿瘤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微芯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Chipscreen Bioscien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pscre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XIANPING LU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B栋21F-24F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6月1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B栋21F-24F”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B栋21F-24F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https://www.chipscreen.com/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海鸥	卢曾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电话	0755-26952070	0755-26952070
传真	0755-26957291	0755-26957291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ir@chipscre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芯生物	68832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毕马威大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惠煌、陶德婧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38 号国投大厦 5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胡家彬、柴柯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529,939,477.47	430,449,990.57	23.11	269,469,784.7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26,433,332.88	430,187,662.63	22.37	269,469,78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84,806.82	21,958,284.55	-20.37	31,045,97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3,836.53	-3,906,539.08	267.00	5,570,72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96,265.45	124,783,166.51	-65.30	93,619,221.86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5,466,737.95	1,417,613,558.22	6.90	1,493,829,887.04
总资产	2,895,799,412.95	1,894,406,023.56	52.86	1,726,271,014.1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0	0.0537	-19.93	0.07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0	0.0536	-19.78	0.07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0	-0.0096	266.67	0.0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9	1.50	减少0.31个百分点	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44	-0.27	增加0.71个百分点	0.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4.33	54.44	减少0.11个百分点	50.9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3.1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主要系公司抗肿瘤药物西达本胺和抗 2 型糖尿病药物西格列他钠销售增长，以及持续收到西达本胺在美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的特许权使用费和里程碑收入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期 267.00%，主要系公司 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同比减少。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4,479,337.72	111,441,916.81	119,751,736.11	194,266,48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1,829.11	-15,556,496.47	-22,922,857.19	59,695,98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81,295.87	-16,602,109.94	-26,581,799.02	55,689,04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1,112.97	11,086,556.37	-21,125,631.03	41,544,227.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1,758.73	七、73、75	-126,842.58	-131,864.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	-			

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20,796.73	七、67	28,435,327.67	23,954,443.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7,482.19	七、68、70	5,516,932.53	3,161,627.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8,495.32	七、74、75	-3,533,027.75	-681,111.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6,545.44		4,427,566.24	827,846.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0,509.14			
合计	10,960,970.29		25,864,823.63	25,475,248.6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79,128.77	291,066,434.50	208,987,305.73	2,567,482.19
合计	82,079,128.77	291,066,434.50	208,987,305.73	2,567,482.19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层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秉持“原创、优效、安全、中国”的经营理念，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在研发、生产、产品、人才、市场等多方面整体布局，积极发挥核心技术平台优势，结合深圳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成都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及北京和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临床中心的整合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线的布局，加快推进研发进度，让更多临床亟需的药物尽早惠及患者。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3.11%，实现营业收入 52,993.95 万元；公司抗肿瘤药物西达本胺和抗 2 型糖尿病药物西格列他钠销售稳步增长，西达本胺在日本和中国台湾相继获得批准上市，带来持续性的西达本胺在美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的特许权使用费收益和里程碑收入。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22.87%，保障了公司各项研发工作的顺利推进。在盈利方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8.48 万元，同比下降 20.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38 万元，同比增长 267%；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89,579.94 万元，较期初增长 52.86%；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51,546.67 万元，较期初增长 6.90%。

2022 年充满挑战，公司与合作伙伴一起正在全球范围开展四个原创新药涵盖 17 项适应症的不同阶段的临床试验；报告期内已完成了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治疗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和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一线治疗 2 型糖尿病两项三期临床试验的入组工作，公司产品线商业化进程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深圳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成都小分子早期研发中心和新增大分子中心已发现并正在进行早期评价的候选药物分子超二十项，其中已完成了一个口服小分子 PD-L1 抑制剂的临床试验预申请（Pre-IND）的提交（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获受理），并与其他两个候选药物分

子正在推进临床前的研究工作；公司抗 2 型糖尿病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成功纳入全国医保，随着医保价格与政策的落地，将进一步提高患者的可及性。西达本胺继在国内获批用于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激素受体阳性乳腺癌，在日本获批用于 ATL（成人白血病）和 PTCL（外周 T 细胞淋巴瘤），近期刚刚在中国台湾获批用于乳腺癌（名称：剋必达錠、Kepida tablets）。深圳微芯药业和成都微芯药业全年未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无任何环保、消防、职业健康、危化品和易制毒等行政处罚。公司成功发行 5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未来的产业化布局与研发投入提供保障。

公司各项业务具体开展的工作情况如下：

1、聚焦患者需求，有序推进早期研发项目

公司紧扣患者需求，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凭借化学基因组学核心技术平台的优势，不断推进临床前的早期研发项目进展。在小分子药物方向，深圳和成都早期研发中心完成了 1 个候选分子 CS23546（小分子 PD-1 抑制剂）的临床试验预申请（Pre-IND）的提交（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获受理），2 个候选分子 CS32582（Tyk2 抑制剂）以及 CS12088（病毒核衣壳抑制剂）的大部分或部分临床前研究工作，其他项目正在先导分子发现或候选分子评估阶段。

2022 年 7 月，微芯新域完成了 2.16 亿元人民币的首轮融资，除用于现有大分子产品研发、实验室建设、团队扩充之外，还将有力支撑微芯新域开展包括核酸药物在内的其他新颖治疗手段的布局。2022 年 11 月，微芯新域团队整体迁入位于成都研发中心的新场地开展实验和办公。新场地占地 1800 余平米，已经建立了涵盖大分子创新药临床前研究的主要功能体系，包括抗原设计及表达平台、小鼠大鼠免疫及杂交瘤抗体发现平台、体外活性筛选平台、抗体人源化工程改造平台、ADC 抗体小分子偶联平台、动物体内药效测试平台、抗体药物早期工艺开发平台等，可同时开展 10 余个各类大分子早期项目研发。目前微芯新域聚焦新一代肿瘤免疫治疗药物，正在开展 ADC、双抗、抗体细胞因子融合蛋白等多种形式的创新药研发，通过新型药物弹头、创新分子设计，以新颖治疗手段满足临床需求。2023 年 2 月 27 日，微芯新域与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祐和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就 YH008 双特异性抗体达成在大中华区（包括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的临床开发及商业化独家授权协议。该产品的 IND 申请已于 2023 年 3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将由微芯新域推进其临床阶段开发，产品编号 CSY001。该产品靶点组合为全球首创，属于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创新型生物制品。

2、快速推进临床研究项目，提高患者生命质量

国内临床试验快速推进：

(1) 西达本胺：全球首个选择性的表观遗传调控剂

a. 西达本胺联合一线标准治疗在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的关键性临床 III 期试验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完成方案 418 例入组目标，2023 年 2 月 16 日完成数据库锁定；2023 年 2 月 26 日 IDMC（独立数据监察委员会）会议圆满结束，经 IDMC 评估，该临床试验已达成方案预设的疗效与安全性指标，建议申办者提前递交附条件上市申请；

b. 西达本胺联合恩沃利单抗注射液（PD-L1 抗体恩维达®）治疗经 PD-1 抑制剂治疗耐药的非小细胞肺癌的开放、多中心 II 期临床研究，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期中分析；该研究结束；

c. 西达本胺联合替雷利珠单抗（PD-1 抗体）一线治疗 PD-L1 表达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受 2022 年国内形势影响，中心伦理批件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发放，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截止 2023 年 3 月 25 日，入组 22 例患者。

(2) 西奥罗尼：全球创新机制的三通路靶向激酶抑制剂

a. 西奥罗尼单药治疗小细胞肺癌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的关键性 III 期试验紧锣密鼓入组中，入组已过半；

b.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铂难治或铂耐药复发卵巢癌患者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三分之一的入组；

c. 西奥罗尼治疗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或不可手术切除的软组织肉瘤患者的 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首例患者入组，目前正在持续探索不同亚型的患者的疗效；

d. 西奥罗尼胶囊单药或联合方案在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性乳腺癌患者的 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全部中心启动，已达成首例入组；

e. 西奥罗尼联合 AK104（PD-1/CTLA4 双抗）治疗一线含铂化疗联合 PD1/PDL1 抑制剂治疗方案失败的广泛期小细胞肺癌的 Ib/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首例患者入组。

(3) 西格列他钠：全球首个 PPAR 全激动剂

a.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的 I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完成方案 519 例入组目标，2023 年 3 月 3 日完成试验数据库锁定；

b. 西格列他钠单药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NASH) 的 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组长单位北京友谊医院完成首例病人入组，受 2022 年国内形势影响，入组速度不及预期，截止 2023 年 3 月 25 日，共入组 31 例患者；

(4) CS12192: 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

CS12192 已完成临床使用制剂的更新，计划 2023 年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国际临床试验有序进行；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在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建立了国际临床开发中心，以期实现公司制定的基于中国早期研发的产品全球开发战略。截至目前，微芯美国团队已拥有全职员工和临床相关的远程顾问。

a. 西奥罗尼单药治疗小细胞肺癌/实体瘤的 Ib/II 期临床试验，目前预期的 10 个临床中心已经选择，5 个中心已经积极推进临床试验病人入组；

b. CS12192 治疗移植物抗宿主病 (GVHD) 的 I 期临床试验也正在启动中。两度与中国团队/美国医药专家多方合作完成临床方案修订案，以推进临床试验的进程。

合作伙伴在海外推进的临床试验进展：

西达本胺在合作伙伴（美国 HUYA、台湾华上生技）的推进下，目前西达本胺 (Hiyasta) 在日本已获批用于成人白血病 (ATL) 和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PTCL) 两个适应症；西达本胺 (剋必达锭、Kepida tablets) 在台湾地区刚刚获批用于乳腺癌适应症。美国 HUYA 和台湾华上生技正在推进的西达本胺临床试验如下：

a. 美国 HUYA 正在开展西达本胺 (HBI-8000) 联合 Nivo PD-1 一线治疗黑色素瘤三期临床试验，目前正在全球范围内 17 个国家（除中国、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地区）进行患者招募，目前入组已过半；

b. 美国 HUYA 正在开展西达本胺 (HBI-8000) 联合 Keytruda PD-1 一线治疗非小细胞肺癌二期临床试验正在患者入组中；

c. 台湾华上生技正在开展西达本胺 (剋必达锭) 治疗肝癌的二期临床试验正在中国台湾地区启动。

3、商业化产品持续放量增长

(1) 肿瘤产品：通过搭建线上线下联动的数字化营销平台，满足客户多样化的学术需求，驱动业务持续增长。保持与相关肿瘤学会的紧密合作，在 CSCO 等权威指南中，西达本胺在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晚期 HR+/HER2-乳腺癌两个适应症都获得了 1 级推荐，增强了基层客户的接纳度与使用信心。扩大覆盖区域，全年处方超过 1100 家医院，3300 多位处方专家，帮助了 10000 多名肿瘤患者。

在新适应症的探索上，通过“C+”策略的拓展，开展了多项西达本胺联合治疗的 IIT 研究。吸引了各领域的医学专家开展合作，在国内外学术大会上进行交流，为后续产品的持续增长打下坚实的基础，延长西达本胺的生命周期。

(2) 代谢病产品：2022 年通过完善销售管理团队架构，提高销售团队组织力和提高内部工作效率，积极拓展销售终端，提高产品可及性，满足临床治疗胰岛素抵抗需求，实现医院终端销售 1222 万元；积极拓展线下销售渠道，自费销售阶段成功准入医院 148 家；并与京东大药房、阿里健康大药房等线上平台合作，完善线上销售渠道，提高可及性。

通过开展药品经济性研究、药品综合评价等工作，体现产品经济性，积极参加 2022 年国家医保谈判并成功准入 2022 年医保目录（2023 年 3 月 1 日执行），为产品销售高速增长提供坚实基础。

公司致力于重塑“胰岛素抵抗治疗观念”，在全国各级学术会议传递双洛平®改善抵抗，降糖调脂的关键信息（包括：中国医师学会内分泌代谢医师年会、北大糖尿病论坛、亚太地区糖尿病、肥胖和高血压从辩论到共识大会等）。并与临床医师一起合作，观察临床应用疗效、安全性，不断累积用药经验。

(3) 商业渠道铺设方面：2022 年度完成了公司所制定的双产品发货任务，继续扁平化商业渠道，降低西达本胺商业运营成本，双产品平均回款周期低于 60 天；西格列他钠国家医保谈判准

入成功；西达本胺后续免费用药项目累计援助人数 1756 人，发放援助药品 13000 余盒；西格列他钠自营非核心医院招商工作启动，完成广东、天津两区域合作伙伴遴选及签约工作。

4、生产有序开展，保障药品供应

生产方面，深圳微芯药业圆满完成了西达本胺的生产和检验任务，按时完成集团交付的临床试验样品的生产任务，同时完成了中试车间（抗肿瘤口服制剂片剂、胶囊剂生产线）的建设并交付使用，完成了公司扩建项目环评专家技术现场审查并获得环评批复，厂房回购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目前正在拟定回购协议的相关条款；全年未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无任何环保、消防、职业健康、危化品和易制毒等行政处罚。

成都微芯药业 2022 年完成了西格列他钠原料药和西格列他钠片的生产任务；西奥罗尼工艺验证及质量研究按计划有序开展，取得三期环评批复，三期工程建设按计划建设中，完成了三期工艺设计；全年未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无环保、消防、职业健康、危化品和易制毒等行政处罚。

5、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保障患者用药安全

公司产品质量方面，公司始终秉承“患者利益为上、质量系统提升、科学风险管控”的原则，以最大程度保障产品质量和患者利益。公司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对公司产品从早期研究、产品开发、临床开发、技术转移、GMP 生产、流通、使用及药物警戒进行全链条、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主动质量管理，以充分履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风险管理制度，基于产品科学知识及监管法规，对产品生命周期各阶段风险予以主动识别并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以能准确预警风险、及时控制风险并降低风险。2022 年公司产品分为上市产品及临床试验用药品，上市产品上市放行合格率为 100%，广东省药监对上市产品监管抽验检查结果为符合质量标准规定，药监监督检查结果均为通过；2022 年全年持续对临床阶段在研产品的受托生产供应商进行监督审核，根据监督审核情况采取不同风险控制措施降低风险以保障临床试验用药品质量，2022 年临床试验用药品合格率为 100%；上市产品与临床试验用药品均供应稳定。2022 年全年持续对现有物料供应商进行监督审核，物料供应未受任何影响，供应商可持续稳定供应符合本公司要求的物料；2022 年全年持续对上市产品经销商进行监督审核，保障流通环节的合规经营；2022 年全年集团质量管理部持续实施集团内子公司质量审计、上市许可持有产品生产监督检查、临床研究项目临床稽查，通过风险发现项的纠正与预防措施，实现产品生命周期各阶段质量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

6、BD 工作深入开展，国际化合作更进一步

2022 年，公司 BD 业务主要从进一步巩固、拓展优势小分子药物领域和探索开展生物药新兴领域的角度开展工作。在已有项目方面，结合对于自身产品适应症拓展、推进临床治疗线前移的策略，积极拓展和推动微芯产品与其他企业产品的联合用药研究和开发。在新产品方面，与大量国内外企业、大学、机构研究所等建立常态化联系；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与内外部资源，广泛评估和洽谈包括化药小分子、抗体、ADC 以及小核酸基因治疗在内的外部项目引进和合作机会。经过对于大量项目各方面条件的评估和筛选，个别优选项目的引进评估和商务洽谈工作已进入尾声。

7、企业文化积淀，持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2022 年公司持续优化和完善研发体系，成立技术转移中心、引进行业资深临床药理和临床运营管理者担任部门负责人，为公司科学、高效推进原创新药研发进程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同时，公司不断探索、优化适合微芯的人才评价机制和人才赋能体系，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增加管理成效、主观能动性和核心价值观的评价维度，考评采用强制分布法有效地识别了优秀，激励导向更加聚焦，从“关注产出”转化为“关注成果和产生价值”，一系列的举措有效支撑公司“选好人、用好人、留好人”的人力资源策略。老一辈微芯人“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坚持不懈的精神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积淀了微芯特有的文化和价值观，是微芯成功的关键之一。为了传承和弘扬微芯文化，实现文化凝聚人心，2022 年公司开展树榜样、表彰优秀/杰出、自编自导自拍核心价值观等一系列文化宣传工作，让员工更好地理解和践行微芯核心价值观。2022 年公司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向山区小学“捐资助学”；志愿者、重庆山火挺身而出；在特殊时期公司排除万难将蔬菜包送到员工家中。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现有临床品种 4 个，其中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属于已上市品种，西达本胺在国内获批用于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激素受体阳性乳腺癌，在日本获批用于 ATL（成人白血病）和 PTCL（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在中国台湾获批用于乳腺癌（名称：剋必达锭、Kepida tablets）。西格列他钠获批用于运动饮食控制不佳的 2 型糖尿病，两个品种目前还在开展更多适应症探索研究。其中处于关键 3 期的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治疗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以及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的临床试验均已完成试验入组，正在顺利推进和等待数据结果。这两个品种其他 2 期阶段的临床试验均在推进中。

西奥罗尼属于临床开发后期阶段的抗肿瘤药物品种，目前正在开展两项关键 3 期临床试验，包括单药治疗晚期小细胞肺癌以及联合紫杉醇治疗晚期卵巢癌，分别完成约一半或 1/3 的病例入组，其他 2 期阶段的临床试验正在推进中。

CS12192 属于临床开发早期品种，2022 年完成了临床使用制剂的更新，将继续完成 1 期阶段的临床研究。

上述产品正在开展的适应症进展情况如下：

药物名称	作用机制	适应症	临床前	临床I期	临床II期	临床III期	上市申请	上市	来源	商业化权利
西达本胺 (爱谱沙®) Chidamide (Tucidinostat)	表观遗传调控剂 免疫调控剂 亚型选择性HDACi (HDAC 1,2,3,10)	外周T细胞淋巴瘤 (难治复发)					2013.02	2014.12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中国大陆 香港
		乳腺癌 (HR+/联合AI)					2018.11	2019.11		
		弥漫大B细胞淋巴瘤 (一线联合标准治疗)					2023.04 preNDA			
		非小细胞肺癌 (恩沃利单抗K035)								
		非小细胞肺癌 (替雷雷单抗BGC-A317)								
西格列他钠 (双洛平®) Chiglitazar (Carfiglitazar)	新胰岛素素增敏剂 非TZD类构像限制型PPAR 全激动剂	2型糖尿病 (饮食运动控制不佳)					2019.09	2021.10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2型糖尿病 (联合二甲双胍)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西奥罗尼 Chiauranib	三通路靶向激酶 抑制剂 (Auroa B/VEGFRs/ CSFIR)	小细胞肺癌 (三线单药)	中国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卵巢癌 (铂耐药/联合化疗)	美国							
		肝癌 (二线/单药)								
		淋巴瘤 (单药或联合西达本胺)								
		三阴乳腺癌 (单药及联合用药)								
		软组织肉瘤 (STS)								
CS12192	JAK3/JAK1/TBK1 选择性激酶抑制剂	类风湿关节炎(中国)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多发性硬化症、炎症性肠病								
		GVHD(美国)								

深圳和成都早期研发中心完成了 1 个候选分子 CS23546(小分子 PD-1 抑制剂,即下表的 CS1001) 的临床试验预申请 (Pre-IND) 的提交 (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获受理), 确认了 2 个候选分子 CS32582 (Tyk2 抑制剂, 即下表的 CDCS15) 以及 CS12088 (病毒核衣壳抑制剂, 即下表的 CDCS12) 并开始临床前研究工作, 其他项目正在先导分子发现或候选分子评估阶段。

	项目名称	治疗领域	2022年度进展			
			靶点确证	先导分子	临床前	临床试验申请
深圳小分子中心	CS1001	肿瘤	■	■	■	■
	CS1003	肿瘤	■			
	CS1006	肿瘤	■			
	CS1007	肿瘤	■	■		
	CS1008	肿瘤	■	■		
	CS1010	肿瘤	■	■		
	CS1011	代谢病	■			
	CS1012	肿瘤	■	■		
成都小分子中心	CDCS03	代谢病	■			
	CDCS04	中枢神经	■	■		
	CDCS05	肿瘤	■	■		
	CDCS07	肿瘤	■	■		
	CDCS08	肿瘤	■	■		
	CDCS09	肿瘤	■	■		
	CDCS12	抗病毒	■	■	■	
	CDCS15	自免	■	■	■	■
	CDCS16	肿瘤	■	■		
	CDCS17	肿瘤	■	■		
CDCS23	抗病毒	■	■			
微芯新域	CS3001	肿瘤	■	■		
	CS3002	肿瘤	■	■		
	CS3003	肿瘤	■	■		
	CS3004	肿瘤	■			
	CS3005	肿瘤	■	■		
	CS3006	肿瘤	■	■		
	CS3007	肿瘤	■			
	CS3008	肿瘤	■			
	CS3009	代谢病	■			
	CS3010	肿瘤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的早期研发以自研为主, 从立项、分子发现、候选分子确定到早期工艺开发的主要工作在研发中心内部开展完成, 部分合成、检测和 GLP 规范性的工作通过与专业机构委外合作完成。同时, 结合公司产品战略, 开展外部项目引进来发挥重点治疗领域的资源优势。公司拥有一个功能齐全、经验丰富和人员精干的临床开发团队, 临床试验方案及关键临床试验运营由内部团队完成, 部分早期阶段的探索试验通过与 CRO 机构合作开展。

2. 生产模式

微芯生物西达本胺片委托集团子公司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 深圳微芯药业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1 号, 该生产基地已通过环评审查和国家 GMP 认证, 符合西达本胺片的生产条件。公司采用按计划生产和订单控制生产相结合的方式统筹安排, 根据微芯生物全年产品的需求量制定全年生产批次和批计划, 再根据实际销售需求和安全库存量制定详细生产批次计划。临时订单按流程追加临时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中集团和子公司的质量管理部门全程参与质量活动, 关键工序严格执行审核放行制度, 最终上市产品必须经过集团质量受权人放行后方可对外销售。

公司西格列他钠片由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生产, 其生产地址为成都市高新区康强一路 298 号; 该生产基地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并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 公司采用计划生产和订单控制生产相

结合的统筹计划生产模式，即根据公司全年产品需求量及安全库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生产批次计划并按计划实施生产，如遇临时订单则按照规范追加相应生产计划。公司严格按照 GMP、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质量标准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门制定严格的内控标准，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经公司质量授权人放行的产品方能对外销售。

3. 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按照 GMP 管理规范的要求对主要起始物料、辅料、包装材料进行采购。公司根据物料对产品质量影响程度的大小将物料分为关键物料 A 级、关键物料 B 级和一般物料等三类，其中对于关键物料 A 级和关键物料 B 级的采购需要选择经质量保证部门评估、审计、批准的合格供应商按批准的请购单进行采购；生产用的设施和设备、检验用的仪器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审批后由采购部进行采购。公司研发部门所用的化学试剂、关键耗材由研发部门自行按需采购；仪器、设备由采购部进行采购。

4.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对肿瘤产品西达本胺的销售管理体系进行战略调整，以市场需求为出发点，以服务患者为中心，根据疾病领域采取分线结合并线的管理模式来合理配置资源，以融合学术推广、商务拓展与市场准入、科研合作的布局，以强大、专业的医学专家团队和全面、精准的医学服务团队力争进一步更好的满足广大患者的需求。

公司代谢病产品事业部主营产品为双洛平®（西格列他钠片）。双洛平®属于全新机制的创新口服糖尿病药物，临床医师对全新机制的药物本着对患者负责的精神保持谨慎的态度。因此，事业部采用了严谨的自营+合作推广（海正药业负责）专业化推广模式，对于自营推广模式覆盖的区域，由自营团队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合作，通过开展上市后医学研究、病例观察、学术交流、专业拜访、科普教育等方式，树立胰岛素抵抗治疗观念，传递双洛平®临床疗效与健康获益。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生物医药行业关乎民生，同时也与国家战略、经济发展密切相关。随着近年来中国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也同时带动了生物医药行业的快速进步，但在创新药领域总体上仍处于追赶发达国家的阶段。相比于欧美等发达国家具有大量行业龙头企业的情况，我国创新药领域在国际上的总体竞争力仍然较弱。我国医药行业历史上长期以仿制药为主，市场规模虽然巨大，但出自中国企业原研、首创的产品很少。大量产品来源于仿制，或对于国外创新产品的快速跟踪开发（fast-follow）。这种快速跟踪开发的策略在近年来客观上也逐渐导致了在相同靶点药物的研发竞争愈发激烈，同质化研发项目逐渐增多。行业对于新靶点、新技术、新药物组合的需求巨大。随着国家对外开放的深入和全球化进程，可以看到国内外企业间在技术和产品方面的合作案例也越来越多。企业可以通过自主研发、项目引进和合作等多条路径不断丰富有差异化的研发产品线和战略资源搭配。

生物医药行业属于国家战略领域高科技行业，国内企业需要充分利用所处资源环境、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战略布局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开展先进技术攻关。从而实现在技术水平、新产品数量和质量上的双增长，从而带动行业营利能力的不断成长。在此基础上才有可能在未来涌现出立足中国、以创新药为主的、具有全球研发竞争力的国际龙头企业。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专注对人类生命健康造成严重威胁的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抗病毒五大领域的原创新药研发，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临床亟需的、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相关新药行业也是国内外高成长领域，各国企业通过在技术、人才和商业化等方面的激烈竞争，不断推进产品、技术的行业革新。

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原创新药企业，在目前行业普遍竞争激烈的大环境下，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是国内为数不多的保持盈利的创新药企。公司在研发能力、人才储备方面持续投入，经营业绩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公司提出独特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的新药分子发现与早期评价平台”及临床开发综合策略，以此为指导方向，公司原创肿瘤新药西达本胺已有两个适应症在国内获批上市并继续开展其他适应症的临床后期开发。原创糖尿病新药西格列他钠已有一个适应症获批上市并继续开展其他适应症的临床后期开发，近期西格列他钠已被成功纳入国家医保，相信通过纳入医保将有利于显著提升西格列他钠的知名度和销售额。另外，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的肿瘤新药西奥罗尼正在国内开展两个适应症的 III 期临床开发。这些都显示出公司在原创新药从头研发的科学与风险控制能力，也在创新药行业具有较好的声誉和社会影响力。

药物的临床前研究能力，尤其是从靶点确认至临床前综合评价的早期研发能力，代表着创新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技术实力。目前国内可比公司的产品来源包括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目前公司在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两条路上同时布局。

自主研发模式即自行主导完成创新药物从靶点确认、发现新分子实体至临床前综合评价、从临床试验至获批上市的整个药物研发流程。该类研发模式对企业的核心研发能力要求极高，要求对于靶点、作用机制、药理联合协同等方面有更为深入的理解和运用，公司一直在这方面精益求精，意在从药物创制根本环节树立核心竞争力。可以看到近年来国内 me-too、me-better 类（跟踪模仿）新药虽然在解决国人用药价格上发挥着积极和重要的作用，临床开发风险可控，但这类新药在注册上市和商业化方面也面临着越来越大的风险挑战。主要原因来自于同类型产品的赛道过于拥挤，往往国内同靶点同类型在研药物接近十个甚至更多。一方面注册准入越来越强调临床更优、与已有疗法的对比。另一方面，医保容量有限，最终同类产品的竞争主要以价格为主。从各方面都继续挤压 me-too、me-better 类（跟踪模仿）产品的生存空间。

合作开发模式即引进其他国内国外创新药企业已经完成创新药部分开发工作的项目，通过联合企业间各自的研发技术特点和历史优势，尽快推进优势项目的研发进展，助力产品在相关赛道的竞争效率。同时，引进的项目通常会着重考虑与公司现有及在研产品在机制、开发策略上的联合互补优势，希望达到“1+1>2”的产品疗效战略。公司目前已经过前期大量外部项目摸排，优先通过商务运作引进了双抗项目。在快速推进该产品本身开发的同时，与其他公司自研项目在开发、准入和商业化上形成战略协同。

公司自创立至今，坚持以原创新药为主导的研发理念和道路，兼顾与外部公司合作共赢的理念，核心是针对特定治疗领域尚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全新或革命性的治疗手段。在原创新药自主研发、合作开发方面表现出高度的科学与风险控制能力，在创新药行业内也具有较好的声誉和社会影响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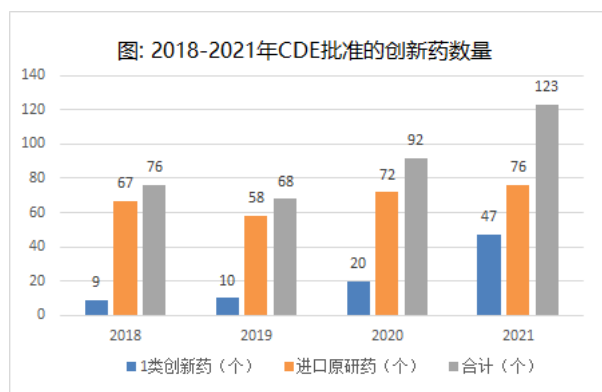
（1）Me-too、Me-better 药物研发和上市“红海”竞争愈发激烈，创新竞争优势凸显

医药行业的发展和进步永无止境，患者对于临床治疗效果、生存质量和用药成本的要求也会越来越高。在部分疾病也仍然显著存在缺乏特效药、复发率高、生存期短或终身服药等问题。近年来，国内创新药行业在 Me-too、Me-better 药物的研发上大举投入，这也是国内行业发展到目前阶段必经之路，即从历史上的全面仿制药开发向创新药转变的过程。

但 Me-too、Me-better 药物的开发目前已呈现出一定程度的“红海”情况，大量同靶点同类型的项目在同一赛道中激烈竞争，导致项目产品在注册准入、市场价格等方面的竞争风险越来越大，未来必然导致行业内不少该类项目因赛道竞争过于激烈而无法上市或者无法按照预期实现长期销售盈利。因此，在国内仍存在较大的尚未满足的临床需求，创新机制的治疗药物价值在市场的价值也越发明显。

（2）国家新药审评速度继续加快，助力新药上市工作

近年来，国家持续加强创新药领域的相关支持政策，通过“优先审评”、“快速通道”、“突破性治疗”、“有条件批准”等政策继续加快创新药的审评速度。在过去的几年，虽然面临来自国内外形势的重大挑战，CDE 批准的 1 类新药仍保持数量上的平稳有增。在 2022 年，CDE 继续助推创新药的注册上市工作。年内 CDE 发布了《药审中心加快创新药上市申请审评工作程序（试行）》（征求意见稿），针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创新药，提出沟通交流时限为 30 日、品种上市审评时限为 130 日。可以看到近 5 年来，CDE 药品评审平均时长相较数年前也确实有明显的缩短。新药的研发和上市是对于时效性要求很高的工作，越早成功上市，产品在商业端的获利空间往往越大。相关支持政策的持续优化，必将不断助力我国医药产业从仿制向创新的快速转变。



除来自于政策端的战略支持以外, 创新药行业一直以来也是各种社会资源关注的重点领域。特别是近年来随着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越来越多的人才、技术和资本聚焦经济发展态势良好、社会稳定的中国。同时, 随着越来越多高层次海归人员、及本土专业人才的聚集, 国内医药研发企业在研发和管理领域将持续受益, 加快在First in class 和 Best in class方向上追赶国际先进水平的脚步。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与能力是在基于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的新药分子发现与早期评价和临床开发综合策略的支撑下, 科学有效地开发出具有临床差异化和满足临床需求的创新机制药物。这一核心技术与能力的优势体现在能够更早地对新药候选化合物进行有效性、差异化和潜在毒副性进行综合评价, 有效降低后期研发风险; 在随后的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药物的科学原理与作用机制、治疗领域适应症的差异化选择与产品注册路径、综合风险控制措施, 确定新药产品临床开发策略。这些都是针对药物研发企业面临的核心问题而建立的行之有效的方式, 并证明了其增加原创新药研发的成功率。

报告期内, 公司继续坚持在这一核心技术平台基础上开展新药研发工作, 在早期研发的靶点选择上围绕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肿瘤、神经退行性疾病和抗病毒五个治疗领域进行候选新药研发, 选择了多个与公司现有产品可形成高度互补和延伸的方向, 如自身免疫领域的JAK/TYK 家族抑制剂以及抗肿瘤免疫领域的肿瘤代谢调控剂与PD-L1 口服小分子抑制剂等。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3	中药安全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稳步加大研发投入, 加快在研管线的研发进度, 重要临床进展如下:

序号	时间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1	2022年3月	西格列他钠片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伴甘油三酯升高和胰岛素抵抗患者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 II 期临床试验	II 期临床试验	2022年3月21日完成首例病人入组, 目前入组31例
2	2022年7月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方案治疗初治、MYC/BCL2 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 III 期试验 (DEB 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2022年7月18日完成418例入组; 2023年2月16日完成数据库锁定; 2

				月 26 日 IDMC 会议圆满完成
3	2022 年 8 月	评价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经二甲双胍单药控制不佳的 2 型糖尿病患者的疗效与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的 III 期临床试验 (RECAM 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8 月 12 日完成方案 519 例入组目标, 2023 年 3 月 3 日完成试验数据库锁定
4	2022 年 8 月	西奥罗尼胶囊治疗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或不可手术切除的软组织肉瘤的开放、多中心、II 期临床试验	I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3 月获批开展临床试验, 2022 年 8 月 25 完成首例入组, 目前入组 21 例
5	2022 年 10 月	西达本胺联合 PD-L1 抗体治疗经 PD-1 抑制剂治疗耐药的非小细胞肺癌的开放、多中心 II 期临床研究	I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10 月完成期中分析, 入组 34 例, 该研究结束
6	2022 年 10 月	西奥罗尼胶囊单药或联合方案在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性乳腺癌患者中的开放、多中心、II 期临床试验	I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10 月全部中心完成启动; 2023 年 3 月 21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给药, 入组 2 例
7	2022 年 12 月	西达本胺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一线治疗 PD-L1 表达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 II 期临床试验	II 期临床试验	2022 年 12 月 7 日完成首例入组, 目前入组 22 例

公司致力于原创新药的发现与开发, 在本领域积累了大量的发明创造和技术方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已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539 项, 累计共获得 147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2022 年, 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132 项, 获得境内外授权 24 项。公司针对同种药物在化合物通式、制备方法、晶型、剂型和用途等方面实施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全球专利布局, 有利于充分保障公司的商业利益, 防止竞争对手在未来一段时间里以仿制药形式对公司产品造成竞争。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32	24	539	147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3	3
其他	3	6	118	112
合计	135	30	660	262

注: “其他”指境内外注册商标。

报告期内取得的发明专利明细情况

公司获得境内外发明专利授权共 24 项, 具体如下:

(1) 境内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	ZL201810943005.6	2022.8.9	2038.8.17	发明、原

	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始取得
2	一种取代的苯基丙酸化合物对映异构体及其制备方法、组合物和应用	ZL202011404623.7	2022.7.19	2036.9.27	发明、原始取得
3	西格列他的可药用盐药物组合物及其应用	ZL202010633246.8	2022.1.25	2040.7.2	发明、原始取得
4	西奥罗尼用于小细胞肺癌的治疗	ZL202010213256.6	2022.8.16	2040.3.24	发明、原始取得
5	作为免疫调节剂的联苯类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202180004723.7	2022.10.18	2041.10.28	发明、原始取得

(2) 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国家/地区	专利号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日本	JP7186858	2039.8.12	发明、原始取得
2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澳大利亚	AU2019320922	2039.8.12	发明、原始取得
3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南非	ZA2021/01307	2039.8.12	发明、原始取得
4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乌克兰	UAa202101241	2039.8.12	发明、原始取得
5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与蛋白激酶抑制剂之组合及其制药用途	俄罗斯	RU2770754C1	2039.8.12	发明、原始取得
6	西达本胺的应用	台湾	TWI781356B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7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的应用及联合药物	台湾	TWI768263B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8	一种取代的苯基丙酸化合物对映异构体及其制备方法、组合物和应用	印度	IN403194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9	一种苯丙氨酸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欧洲	EP3524592B1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10	一种苯丙氨酸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香港	HK40011967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11	一种苯基氨基丙酸钠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日本	JP7047136	2039.4.29	发明、原始取得
12	一种苯基氨基丙酸钠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印度尼西亚	IDP000083650	2039.4.29	发明、原始取得

13	西格列羧及其相关化合物的应用	日本	JP7132434B2	2039. 9. 20	发明、原始取得
14	西格列羧及其相关化合物的应用	台湾	TWI765181B	2039. 9. 25	发明、原始取得
15	西格列羧及其相关化合物的应用	俄罗斯	RU2769446C1	2039. 9. 20	发明、原始取得
16	西奥罗尼用于小细胞肺癌的治疗	俄罗斯	RU2784869	2040. 3. 18	发明、原始取得
17	西奥罗尼用于小细胞肺癌的治疗	台湾	TW109106185	2040. 2. 26	发明、原始取得
18	作为选择性 JAK3 和/或 JAK1 激酶抑制剂的芳杂环化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巴西	BR1120170051133	2035. 9. 14	发明、原始取得
19	具有吡啶胺 2, 3-双加氧酶抑制活性的稠合咪唑化合物	香港	HK40011966	2037. 12. 18	发明、原始取得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63,672,087.47	130,026,219.33	25.88
资本化研发投入	124,263,181.10	104,321,160.17	19.12
研发投入合计	287,935,268.57	234,347,379.50	22.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4.33	54.44	降低 0.1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3.16	44.52	降低 1.3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16,549.00	5,450.78	15,534.52	2020 年 5 月 21 日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2022 年 7 月 18 日完成方案 418 例入组目标, 2023 年 2 月 16 日完成试验数据库锁定	获批生产	全球领先	在双表达 DLBCL 的一线治疗上, 优于现有标准方案。
2	西奥罗尼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卵巢癌、肝细胞癌和淋巴瘤的 II 期临床试验	9,967.00	396.09	9,274.99	单药在小细胞肺癌、联合化疗在卵巢癌已完成 II 期试验, 已推进到 III 期试验; 综合领域考量, 其余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结束, 暂不考虑推进 III 期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适应症新药注册性试验提供依据。
3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5,097.00	2,144.04	3,353.06	已完成 II 期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 2021 年 11 月 2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 目前入组过半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为 SCLC 患者三线及以上治疗上, 提供有确切疗效和良好耐受性的治疗手段。
4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3,299.00	2,940.16	4,234.11	已完成 II 期临床试验, III 期试验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 目前入组完成三分之一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在复发卵巢癌二线治疗上, 优于现有标准化疗方案。
5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1b/II 期临床试验 (美国)	6,500.00	1,162.80	1,730.92	已获美国 FDA 批准, 按计划推进试验	获批上市	全球领先	为 SCLC 患者三线及以上治疗上, 提供有确切疗效和良好耐受性的治疗手段。
6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试验	4,991.00	1,891.34	3,392.15	2022 年 8 月 12 日完成方案 519 例入组目标, 2023 年 3 月 3 日完成试验数据库锁定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 2 型糖尿病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新机制治疗药物。

7	西格列他钠在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伴甘油三酯升高和胰岛素抵抗患者的 II 期临床试验	1,528.00	234.77	607.18	II 期临床试验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完成首例病人入组，紧锣密鼓推进入组中	适应症有效性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适应症新药注册性试验提供依据。
8	CS12192 治疗类风湿性关节炎的临床前及 I 期试验	5,972.00	1,288.37	6,438.09	临床前制剂更新已经完成，新制剂的健康受试者 I 期临床试验已获立项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高选择性的 JAK3 抑制剂，具有与临床已有药物差异化的应用价值。
9	西达本胺联合恩沃利单抗治疗经 PD-1 抑制剂治疗耐药的非小细胞肺癌（NSCLC）的 II 期临床试验	1,858.00	375.63	696.05	已获 IND 批准，按计划推进试验，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给药，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期中分析	获批生产	全球领先	为 PD-1 抑制剂治疗失败后的非小细胞肺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0	西奥罗尼胶囊单药或联合方案在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性乳腺癌的 II 期临床试验	1,916.00	89.58	89.58	已获 IND 批准，23 年 3 月 21 日完成首例患者入组给药，目前入组中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蒽环类和紫杉类治疗失败的晚期三阴乳腺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1	西达本胺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一线治疗 PD-L1 表达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 II 期临床试验	2,933.00	247.10	247.10	已获 IND 批准，正在积极推进临床试验的各项启动工作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 PD-L1 表达阳性的局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 1 线治疗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2	西奥罗尼胶囊治疗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或不可手术切除的软组织肉瘤的开放、多中心、II 期临床试验	585.00	194.69	194.69	已获 IND 批准，正在积极推进临床试验的各项启动工作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软组织肉瘤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合计	/	71,195.00	16,415.35	45,792.44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38	2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2.34	28.6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4,641,605	80,960,79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6,527	359,0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5
硕士研究生	117
本科	168
专科	18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6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首创、全球领先的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

公司在国际上率先构建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和早期评价平台这一核心技术体系。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利用大量已知的基因表达数据及其功能意义分析,通过对各种已知化合物(好药物或者失败的药物)及任何新化合物对全基因表达的影响进行相关性的并行研究,对新化合物可能的分子药理和毒理进行评价和预测,不断优化候选化合物结构,使综合评价指标最好的先导化合物进入下一个阶段的开发,从而对降低新药开发风险具有重要的价值,这也正是美国FDA为促进创新药物开发的成功率而提倡的关键路径行动(Critical Path Initiative)。该平台体系通过支持早期风险预测,有利于降低临床开发风险,提高临床开发效率,高度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提升持续自主创新药物研发能力,探索适合国情国力的新药研发国际化之路,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2、临床开发自有团队独特优势

公司在临床研究阶段以临床价值为导向设计原创新药的试验方案,强调患者的医学需求为首位,临床运营重视进度与质量并进,高标准推进临床开发的项目运行。主要通过自建的临床医学

运营、数据管理和数据统计的专业团队，按照国际标准严格监督管理，确保关键性临床试验的规范性和数据质量。部分必要的研发服务会委托合同研发组织（CRO）和临床机构管理组织（SMO）提供。

3、公司两款商业化产品的独特市场定位

西达本胺（Chidamide；商品名为“爱谱沙/Epidaza”），国家1类原创新药，是微芯生物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药物，机制新颖；作为领域唯一可通过口服的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西达本胺可单独或联合其他药物解决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恶性肿瘤等重大疾病。目前西达本胺在中国已有外周T细胞淋巴瘤和乳腺癌两个适应症获准上市、在日本有成人白血病和外周T细胞淋巴瘤两个适应症获准上市和中国台湾有乳癌适应症刚刚获批准上市。作为HDAC亚型选择性表观遗传调控剂，西达本胺对肿瘤抑制性免疫微环境具有重新激活作用，正在中国及国际开展联合不同抗肿瘤免疫治疗的多项临床试验研究，具有广阔的潜在应用前景。

双洛平®（西格列他钠片）是有微芯生物原创的全新机制口服糖尿病药物，也是中国第一个原创机制口服糖尿病药物，属于国家1类新药，重大新药创制成果。据流行病学研究估算，中国有超过1.2亿的糖尿病患者。其中超过70%的糖尿病患者存在胰岛素抵抗。传统增敏剂-噻唑烷二酮类药物由于其副作用，临床应用受限，整体份额不到口服糖尿病药物10%。双洛平®作用机制是通过激活PPAR三个受体亚型（ γ 、 α 、 δ ），直接改善胰岛素抵抗，达到降糖、调脂及能量平衡的临床疗效，并降低因过度激活单一亚型受体而导致的副作用。已开展的2项三期临床显示，双洛平®有效改善患者胰岛素抵抗，治疗24周可降低糖化血红蛋白1.52%，临床上属于强效降糖。对于甘油三酯升高的患者，双洛平®可降低甘油三酯26%，兼具降糖调脂的多重疗效。由于创新性、疗效、安全性得到了充分验证，双洛平®于2023年1月成功进入2022年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同时，公司正在开展双洛平®与二甲双胍联合治疗的三期临床试验、双洛平®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的二期临床试验。因此双洛平®未来有望进入多个代谢病治疗领域。

4、全生命周期管理的知识产权布局

公司专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新药开发，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健全了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包括专利风险预判机制、专利风险管控机制和全生命周期专利布局机制。在药物发现、开发和商业化过程中对知识产权风险进行全流程管控，实施全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策略，持续延长专利保护期限，为公司战略目标的执行保驾护航。

在药物发现阶段，知识产权部负责项目竞争对手最新的专利布局分析，并持续更新，以供研发中心参考，紧密配合研发中心开展新分子实体的专利风险预判工作，及时启动和持续实施专利风险管控机制，提前识别、规避和消除可能存在的专利风险，熟练运用专利优先权策略，助力提高新分子实体发现的效率。

在药物开发和商业化阶段，熟练运用专利申请与布局策略，在境内外实施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专利布局。知识产权部与研发中心、技术转移中心和临床开发中心紧密协同，从药物发现、技术转移到临床开发，持续从化合物、晶型、异构体、制备方法、制剂、联合用药和适应症等方面逐步开展多层次的专利布局，将原创技术成果及时以专利的形式进行保护，构建专利壁垒，以形成持续性的、系统化的专利保护网络。

已上市产品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以及处于临床研究阶段各项目，每年持续布局新的专利，持续延长专利保护期限。

5、药物警戒规范性、参与国际药政的能力

微芯生物在集团层面建立了符合法规要求和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物警戒体系，成立药品安全委员会，下设药品安全评估委员会和应急指挥部，以处理潜在药品安全相关的重大事件。公司药物警戒体系由多个部门组成并跨部门协调合作，对总部或各下属子公司所持有的产品进行从首次进入临床试验至上市后的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性监测和风险管理。公司设立了400免费咨询电话、传真及PV公箱，接收上市后药品不良反应自发报告、市场项目、上市后研究等各种来源的药品不良反应信息，实时接收监管机构的反馈数据，每月检索科学文献，定期开展数据分析评价、安全性信号侦测、风险鉴定以及风险控制措施实施等一系列满足法规要求的药物警戒活动。此外，公司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面向公司全员的药物警戒培训，加强公司员工对药物警戒的认知和报告药品不良反应的责任；同时制定了药物警戒体系关键活动的质量控制指标，定期开展内审，保证公司药物警戒活动的合规性，以促进患者及医护人员安全有效的用药，维护公众健康，使公司药品持续为患者的生命安全带来福音。

公司基于自身的原创技术支撑和中国早期研发的全球开发策略，积极推进原创产品进入国际规范药政市场参与竞争。目前，公司有西奥罗尼、CS12192 两个品种已获美国 FDA 批准开展临床试验。公司的创新药在国内外同步注册，后续开展面向发达国家市场的全球多中心临床研究，在更广阔的空间实现创新药价值。公司在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建立了国际临床开发中心，同时公司具备应对国际政策的变化、技术规范的挑战等，以期实现公司制定的基于中国早期研发的产品全球开发战略，确保公司药品的全球开发顺利推进。

6、符合国际标准的生产系统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布局西达本胺原料和西达本胺片两个车间，原料药车间采用自主设计的工艺路线并密闭化生产，工艺重现性高，产品质量稳定。制剂采用自主发明的分散体专利技术，采用国内先进的固体制剂生产线设备，结合先进的检验分析仪器，实现生产活动的规范化、标准化。公司严格按照药品质量规范建立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对药品生产进行全程质量监控，确保药品质量。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产品均为原创 1 类新药，其生产为中间体、原料药以及制剂全产业链布局，拥有 8 个生产车间；公司中间体、原料药均采用自主设计工艺路线，采用成熟的西门子 WinCC 工艺自控系统进行生产控制，制剂生产线采用国内先进的制粒、干燥、整粒一站式密闭自动生产线，包装生产线采用先进的橱窗式内外包联动生产线；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规范要求建立药品生产保障质量体系，并通过药监部门的 GMP 符合性检查。

7、企业文化及稳定/鼓励优秀人才的优势

公司重视人才，为优秀人才提供发展的平台和机会，让他们热爱岗位不断创新，人才赋能项目助力他们获得事业的成功和成就。同时，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员工，设立以“成果和产生价值”为导向、多维度的激励措施，回报那些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的优秀员工。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个原创新药西达本胺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和 2019 年 11 月获批用于复发或难治的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激素受体阳性晚期乳腺癌两项适应症治疗。公司第二个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于 2021 年 10 月获批用于 2 型糖尿病适应症治疗。此外，公司正在开展多个原创新药多项适应症的临床试验以及一系列新分子实体的候选药物的早期探索研究。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相应增加市场拓展、管理人员及研发投入，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2,993.95 万元，同比增长 23.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8.48 万元，同比下降 20.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38 万元，同比上升 267.00%。

鉴于新药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且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影响，如果公司在研项目或产品临床试验结果未达预设目标、临床试验进度和获批上市时间不确定等，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末，公司的开发支出和在建工程余额较大，如相关项目未能获批上市，则开发支出和在建工程的资产减值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相关项目获批上市后销售增长缓慢或因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的实现，则新增无形资产摊销和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因相关资产减值、销售收入不能覆盖新增折旧和摊销从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迭代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系根据生命科学和新药研发领域的新进展和新技术而构建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与早期评价平台”。公司研发管线的药物筛选均来源于该核心技术平台，其有效地降低了新药的后期开发风险。但生物医药行业发展迅速，技术水平不断提升。若未来行业内出现突破性的技术发现或公司核心技术相关领域出现突破性进展，而公司未能及时跟进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保持技术先进性，则可能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临床研发的风险

一个全新结构的原创新药的成功研发，需要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取得监管机构批准、等过程，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研发进度被延迟或无法实现商业化，从而损害公司的业务，前期的资金投入无法为公司带来收入和现金流，从而为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不确定性和风险。

3.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是公司持续创新、长期保持技术优势的重要基础。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企业对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和未来发展的潜力。公司已组建了以XIANPING LU、李志斌、潘德思和山松等博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并且在公司发展过程中，非常重视研发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梯队建设，如果公司的研发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造成目前进行中的部分在研项目进度推迟、甚至终止，或者造成研发项目泄密或流失，给公司后续新产品的开发以及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已上市产品出现竞品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研究发现并开发的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其中西达本胺已有两个适应症在国内获批上市，用于治疗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和乳腺癌，在日本有成人白血病和外周 T 细胞淋巴瘤两个适应症获准上市和中国台湾有乳癌适应症刚刚获批准上市；西格列他钠已有一个适应症获批上市，用于治疗 2 型糖尿病；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已启动。针对上述适应症，国内存在已上市或尚处于临床阶段的药物，未来如果针对相同适应症的新药或者相关仿制药获批上市，则会增加可选治疗方案，加剧市场竞争，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2. 原创新药市场导入期漫长的风险

原创新药研发成功并获批上市后，还要历经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过程，方能被广大医生和患者接受，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因此，如果新药上市后在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方面遇到瓶颈或者新药的安全性、疗效与竞争对手相比的优势未能有效获得医生及其患者的认可，或者产生目前科学尚未认知的风险，都可能给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上升的风险

2020-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45.22 万元、11,144.44 万元和 15,347.4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39%、17.45%和 12.96%，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整体上保持增加。如未来公司应收账款增长速度过快或主要客户付款政策发生变化，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损失也会相应增加，同时可能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形成较大占用，引起经营性现金流短缺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专利技术授权许可收入无法持续收取或收取金额减少的风险

2006 年公司通过“许可费+里程碑收入+收益分成”的技术授权许可方式将西达本胺在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权利授权给沪亚生物；2013 年公司将西达本胺在中国台湾地区的权利授权给华上生技。公司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取决于被授权方利用上述专利技术进行药品研发的进展或审批情况、从属许可或再授权情况以及产品最终上市的销售分成等情况。如果被授权方在相应授权地区的临床试验结果未达预设目标，或者临床进度、药品获批上市时间未达预期，或者

药品上市后未能获得药品销售地市场的认可，则公司可能无法继续收取专利技术许可费或者收取金额减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 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项目处于开发阶段的资本化支出计入开发支出，在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时计入无形资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发支出的账面价值为 26,416.48 万元，无形资产中专利权的账面价值为 14,174.86 万元，合计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4.02%。如果在研药物出现临床试验结果未能支持未来经济利益流入，宏观经济及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则可能发生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生物医药行业关系到国计民生，会受到包括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国家医疗保障局等多个不同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与监督。公司需受到监管部门众多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约束，现行的监管框架涵盖了微芯生物营运的所有方面，包括研发、生产、销售、定价、质量控制、环保等。如果行业有任何不利于公司的监管变动可能会增加公司营运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下附。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9,939,477.47	430,449,990.57	23.11
营业成本	29,991,821.15	21,578,422.08	38.99
销售费用	245,565,124.95	212,762,118.79	15.42
管理费用	75,090,101.28	76,058,326.36	-1.27
财务费用	2,955,202.35	-1,346,294.17	319.51
研发费用	163,672,087.47	130,026,219.33	2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96,265.45	124,783,166.51	-6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703,711.62	-30,623,941.72	-2,51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288,131.87	-63,314,881.99	1,460.3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主要系公司抗肿瘤药物西达本胺和抗 2 型糖尿病药物西格列他钠销售稳步增长，以及持续收到西达本胺在美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的特许权使用费和里程碑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随着报告期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而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撑公司肿瘤与代谢产品开展市场推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可转换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各在研项目的研究与开发持续推进导致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人工薪酬支出以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增加对基金的投资、资产购置以及部分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借款增加及可转债募集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526,433,332.88	28,975,466.82	94.50	22.37	34.28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西达本胺 销售收入	466,792,080.22	14,831,828.86	96.82	20.50	-19.57	增加 1.58 个百分点
技术授权 许可收入	43,820,223.87		100.00	10.76		
西格列他 钠销售收入	15,821,028.79	14,143,637.96	10.60	385.50	350.75	增加 6.8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南	188,113,905.09	8,914,996.07	95.26	30.77	21.32	增加 0.37 个百分点
华北	58,764,970.38	4,036,801.02	93.13	6.43	29.73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华东	125,551,256.96	7,713,634.12	93.86	40.94	45.91	减少 0.21 个百分点
西南	42,756,544.38	2,153,981.53	94.96	1.19	-9.46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西北	12,478,109.63	819,663.49	93.43	10.42	51.65	减少 1.79 个百分点
华中	42,220,609.35	2,143,292.73	94.92	6.51	2.40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东北	12,319,113.22	3,170,637.08	74.26	39.38	303.57	减少 16.85 个 百分点
台湾	4,408,600.00	22,460.78	99.49	895.96	-33.27	增加 7.09 个百分点
美国	39,820,223.87		100.00	0.65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	482,613,109.01	28,975,466.82	94.00	23.55	34.28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技术授权 许可收入	43,820,223.87		100.00	10.76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的销售收入为 510,612,304.09 元，西格列他钠销售收入 15,821,028.79 元，主要来源于华南地区、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三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0.7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西达本 胺片	片	2,447,808.00	1,568,976.00	523,488.00	9.31	20.54	57.42
西格列 他钠片	片	4,302,600.00	2,265,288.00	2,561,592.00	291.04	393.78	338.8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医药制造业	直接材料	1,721,780.31	5.94	743,642.15	3.45	131.53	
医药制造业	直接人工	9,396,840.63	32.43	7,483,145.05	34.68	25.57	

医药制造业	制造费用	17,856,845.88	61.63	13,351,634.88	61.87	33.7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西达本胺	直接材料	531,428.24	1.83	456,342.22	2.11	16.45	
西格列他钠	直接材料	1,190,352.07	4.11	287,299.93	1.33	314.32	
西达本胺	直接人工	5,857,099.96	20.21	6,619,402.18	30.68	-11.52	
西格列他钠	直接人工	3,539,740.67	12.22	863,742.87	4.00	309.81	
西达本胺	制造费用	8,443,300.66	29.14	11,364,855.66	52.67	-25.71	
西格列他钠	制造费用	9,413,545.22	32.49	1,986,779.23	9.21	373.8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2,464.88 万元，占年度收入总额 80.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3,395.89	25.28	否
2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13,175.15	24.86	否
3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45.00	12.54	否
4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5,266.82	9.94	否
5	沪亚生物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3,982.02	7.51	否
合计	/	42,464.88	80.1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63.6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0.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衡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7.91	50.56	否
2	四川伊诺达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10.7	11.71	否
3	广东中鹏化工有限公司	72.71	7.69	否
4	江西东鹏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2.3	6.59	否
5	深圳九星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40	4.23	否
合计	/	763.62	80.7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五、（一）。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五、（一）。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8,594,227.04	17.56	300,167,434.61	15.84	69.44	主要系报

						告 期 收 到 可 转 债 募 集 资 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066,434.50	10.05	82,079,128.77	4.33	254.62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购 买 结 构 性 存 款 所 致
应收票据	1,339,811.47	0.05			100.00	主 要 系 报 告 收 取 3 个 月 内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所 致
应收账款	153,474,073.36	5.30	111,444,364.96	5.88	37.71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销 售 增 长 所 致, 应 收 款 主 要 在 信 用 期 内
预付款项	6,159,958.19	0.21	9,362,512.24	0.49	-34.21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预 付 物 料 款 减 少 所 致
存货	28,474,282.45	0.98	15,370,440.05	0.81	85.25	报 告 期 增 加 西 格 列 他 钠 存 货
其他流动资产	181,597,967.12	6.27	108,915,263.24	5.75	66.73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购 买 大 额 存 单 增 加 所 致
长期股权投资	29,832,161.73	1.03			100.00	报 告 期 内 新 增 投 资 成 都 安 信 国 生 微 芯 医 药 健 康 股 权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投资性房地产	43,788,267.37	1.51	32,508,837.38	1.72	34.70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成 都 在 建 工 程 转 投 资 性 房 地 产 所 致
固定资产	787,774,601.49	27.20	534,769,585.14	28.23	47.31	主 要 系 报 告 期 智 谷 办 公 楼 交 付 使 用 所 致
在建工程	308,097,001.00	10.64	157,747,804.49	8.33	95.31	主 要 系 报

						告期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建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148,003.24	0.14	6,471,004.06	0.34	-35.90	报告期减少租赁物业
开发支出	264,164,776.59	9.12	139,901,595.49	7.39	88.82	主要系报告期开展四个III期临床试验项目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18,586.19	1.38	139,948,413.58	7.39	-71.40	主要系报告期智谷办公楼交付使用所致
短期借款	185,781,496.14	6.42	120,154,000.00	6.34	54.62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23,529.09	0.01	2,230,756.38	0.12	-85.50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前期材料款
预收款项	82,358.91	0.00	19,821.30	0.00	315.51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租金
合同负债	227,629.40	0.01	6,997.20	0.00	3,153.15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702,131.03	0.68	33,303,481.06	1.76	-40.8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前期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6,884,200.67	0.93	17,110,661.02	0.90	57.12	主要系报告期智谷办公楼应交契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2,541,179.16	9.76	95,993,235.12	5.07	194.33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新域回购义务导致的负债
长期借款	221,846,899.98	7.66	4,882,000.00	0.26	4,444.18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智谷固定资产贷

						款
应付债券	376,174,676.61	12.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1,689.53	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增值权股份支付影响
预计负债	84,015.74	0.00	872,291.63	0.05	-90.37	主要系报告期后续免费用药减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123,797,143.56	4.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
其他综合收益	6,251,950.63	0.22	-287,203.09	-0.02	2,276.84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变动影响
盈余公积	25,250,701.46	0.87	16,894,715.65	0.89	49.46	提取盈余公积
少数股东权益	60,234,122.45	2.08			100.00	报告期内确认新域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2,085,775.2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4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用于担保的资产：(1) 本集团中国银行借款抵押的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办公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下附。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肿瘤	西达本胺	化学药品第1.1类	适应症 1:限既往至少接受过一次全身化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是	否	境内化合物专利将于 2023 年到期, 晶型及其制备专利、用于癌症治疗的用途专利将于 2032 年和 2034 年到期	否	否	是	是
				适应症 2: 联合芳香化酶抑制剂用于激素受体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 阴性、绝经后、经内分泌治疗复发或进展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							
化学药	代谢	西格列他钠	化学药品第1类	适用于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 改善成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是	否	境内化合物专利将于 2023 年到期, 盐型专利将于 2034 年到期, 原型制备方法和异构体制备方法专利将于 2036 年到	否	否	是	是

								期，制剂专利和联用专利将于 2040 年到期。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西达本胺以不降价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国家医保支付标准为（343 元/片），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西格列他钠通过了医保谈判，首次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2 年）》，医保支付标准为 2.92 元（16mg /片），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肿瘤	51,061.23	1,483.18	97.10	19.60	-19.57	1.48	无
代谢	1,582.10	1,414.36	10.60	385.50	350.75	6.89	无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创新药研发方面，2022 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相较 2021 年增长 22.87%，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4.33%，有力地支撑了公司创新药项目的研究与开发。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西达本胺	化学 1 类	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是	否	临床三期试验
西格列他钠	西格列他钠	化学 1 类	非酒精性脂肪肝	是	否	临床二期试验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	西格列他钠	化学 1 类	2 型糖尿病	是	否	临床三期试验
西奥罗尼	西奥罗尼	化学 1 类	小细胞肺癌、卵巢癌	是	否	临床三期试验
西奥罗尼	西奥罗尼	化学 1 类	三阴性乳腺癌、软组织肉瘤	是	否	临床二期试验
CS12192	CS12192	化学 1 类	类风湿性关节炎	是	否	临床一期试验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项目	受理部门	申请/批件类型	受理/批件号	状态
2022 年 1 月	西达本胺联合替雷利珠单抗一线治疗 PD-L1 表达阳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101637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2 年 3 月	西奥罗尼胶囊治疗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或不可手术切除的软组织肉瘤患者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101868、 CXHL2101869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2 年 5 月	抗 PD-1 和 CTLA-4 双特异性抗体 AK104 联合西奥罗尼治疗一线含铂化疗联合 PD1/PDL1 抑制剂治疗方案失败的广泛期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200168、 CXHL2200169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节、五、29。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贝达医药	86,058.91	38.32	18.87	34.24
艾力斯	22,259.49	41.99	7.49	-
汇宇制药	24,821.22	13.16	6.98	-
悦康药业	26,079.92	5.52	6.65	-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39,804.8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54.3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8.2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43.16

说明：

- 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 2021 年年报；
- 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	-----------	-----------------	-------------------	------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5,450.78		5,450.78	10.29	-9.69	本报告期该项目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处于申报上市阶段,研发投入减少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2,144.04		2,144.04	4.05	77.34	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2,940.16		2,940.16	5.55	127.22	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试验	1,891.34		1,891.34	3.57	26.02	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CS12192 治疗类风湿性关节炎的临床前及 I 期试验	1,288.37	1,288.37		2.43	13.56	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西达本胺片(商品名称:爱谱沙®/Epidaza®)为国家 1 类新药,于 2015 年 3 月正式上市销售,为我国首个获批治疗复发或难治性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的原创新药,2019 年 11 月西达本胺乳腺癌适应症获批上市,使西达本胺的治疗领域拓展到了实体瘤。公司采用了行业通行的由“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由于西达本胺属于原创新药,需要对医生临床用药和患者安全管理进行学术教育,因此公司拥有专业团队负责学术推广,与临床医生交流西达本胺药品特点、最新基础理论、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安全性等信息。经销商则负责公司产品向终端医院、药店的配送。

结合非肿瘤药的营销策略,西格列他钠的产品销售模式采取的为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代谢产品事业部+合作伙伴海正药业联合进行专业化学术推广的联合营销模式,可以将公司自身强大、专业的学术推广经验和产品上市后如何在成本可控的场景下尽快实现患者的获益。

公司每年与多家具有 GSP 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产品经销协议》,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者药店,并最终销售给患者。公司产品通过经销商配送进入医院或零售药店,由经销商各自与医院或者药店签署合同。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	-------------------

职工薪酬	127,202,114.62	51.80
股份支付	3,879,505.77	1.58
差旅费	11,240,840.63	4.58
市场推广费	82,664,401.57	33.66
业务招待费	14,041,320.07	5.72
租赁费	60,000.00	0.02
广告宣传展览费	1,530,434.90	0.62
其他费用	4,946,507.39	2.01
合计	245,565,124.95	1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贝达医药	81,471.93	36.28
艾力斯	26,861.08	50.67
汇宇制药	90,075.53	49.39
悦康药业	232,718.26	46.8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24,556.5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46.34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 2021 年年报。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撑公司肿瘤与代谢产品开展市场推广所致。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0	0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新设	30,000,000.00	10%	自有资金	已完成	-167,838.27	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合作设立医药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合计	/	/	30,000,000.00	/	/	/	-167,838.27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82,079,128.77	987,305.73			788,000,000.00	580,000,000.00		291,066,434.50
合计	82,079,128.77	987,305.73			788,000,000.00	580,000,000.00		291,066,434.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1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86,000 万元人民币	100%	XIANPING LU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100%	XIANPING LU	原料药(西达本胺),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3	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5,000 美元	100%	XIANPING LU	药物技术开发、相关成果商业应用;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新治疗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对外专利、技术的许可授权。
4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721.6667 万元	成都微芯持股 40.66%	海鸥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医药行业处于实质性的创新转型期，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化，临床价值的药物开发导向、药品集中采购、国家药品谈判等政策的推进实施，使行业竞争环境发生变化。一方面，创新成为行业共识，唯有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和核心技术才能够获得市场认可、并带给企业可持续的发展动力；另一方面，创新药也面临新药生命周期缩短、盈利空间下降、创新成本攀升的挑战，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原创新药为主导的研发理念和企业价值导向，专注在恶性肿瘤、代谢系统领域的原创新药研发，并积极探索自身免疫、中枢神经等疾病领域。一直致力开发具有突破性疗效、填补临床需求空白、患者可承受的创新机制药物，并先后研发并成功上市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两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新药，受到业内的普遍肯定。

西达本胺作为机制新颖的去乙酰化酶抑制剂，可单独或联合其他药物解决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多种恶性肿瘤，目前在国内已获批的适应症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及乳腺癌。在外周 T 细胞淋巴瘤治疗领域属于中国唯一的二线治疗口服药物。在日本获批的适应症为成人白细胞病及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获批上市的西格列他钠是全球首个获批治疗 II 型糖尿病的 PPAR 全激动剂药物，具有良好的临床疗效-安全性综合特征。西格列他钠目前已顺利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相信更多的二型糖尿病患者将因此受益，同时公司的产品销售也将出现持续地显著增长。

作为国内较早定位于原创新药的研发导向型医药企业，公司有着多年丰富的创新药经验，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能力，具有价值性、稀缺性、不易模仿。未来在行业促进创新产出、不断提升创新质量的大环境下，这些核心能力和丰富经验都是最为重要的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创新药企业面临新的发展形势，近几年的国内外形势影响重塑全球产业链和宏观环境，中国人口增长出现拐点、老龄化趋势继续加重。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创新成为产业发展趋势，带动我国产业监管水平也快速向国际高标准看齐。近期随着宏观经济大环境的持续回暖，生物医药行业的活力也将得到加强，行业充满发展机遇。

客观上相较发达国家，我国生物医药行业创新能力仍然较弱，国内创新药企业多采用快速跟踪的开发策略，造成了大量同靶点同质化项目的激烈竞争，行业内卷日趋严重。同时，包括临床前探索、临床试验研究等各方面产品研发成本持续增长。以集采、国谈为代表的国家支付体系基本落实，对于产品价格的压力加大。面对机遇与挑战，秉持创新的理念，以追求临床价值为诉求的差异化产品开发变得尤为重要。

公司一直以来秉承“原创、优效、安全、中国”的理念，旨在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具有创新作用机制和临床差异化的创新药。公司根据生命科学和新药研发的新进展和新技术成功搭建了“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是国际上最早将化学基因组学技术体系应用于创新药物早期研发阶段中的企业。相关核心技术可有效地提高新药研发成功率并降低产品后期开发风险。公司已在国内外成功研发上市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两个创新药产品。临床后期产品西奥罗尼目前已国内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相关进展顺利。产品研发持续推进海外临床试验，目标使具有核心知识产权、重大市场潜力的原创产品成功在境内外上市，为相关国内外患者提供新的治疗方案选择和希望。

公司早期研发聚焦“五大治疗领域”，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技术革新趋势，不断拓宽产品研发类别的广度和新技术的深度。在巩固、拓展优势化药领域的同时，积极探索并实际开展生物药新兴领域和新一代疗法、技术的布局。在持续加大自研力度、提高自身关键技术攻关能力的同时，积极开拓和国内外同行企业在技术合作、项目授权方面的深度交流。深入解读国际医药注册和上市路径，新产品从研发立项伊始即充分考虑国际准入策略，推进原创产品进入国际规范药政市场参与竞争。

公司将不断加强高水平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提高产品的商业化能力，继续完善“信息化时代”的营销网络的建设。提升公司产品在国内生物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实现“引领‘中国制造’创新药物和创新医疗技术发展”的宏伟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临床前研发计划的实施

2023 年早期研发的主要工作计划包括：新药临床试验申请、临床前研究以及早期项目研发。具体如下：

(1)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PD-L1 小分子抑制剂 CS23546 已经提交 PreIND，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获受理，获批后将开展临床试验，2023 年力争实现首例受试者入组；Tyk2 抑制剂 CS32582 目前已经完成大部分临床前研究，预计 2023 年 Q3 提交 IND 申请。大分子方面，公司引进了一个双抗品种 CSY001，该产品的 IND 申请已于 2023 年 3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将由微芯新城推进其临床阶段开发，力争年内完成 1 期剂量爬坡阶段的研究。

(2) 临床前研究：

目前有两个小分子项目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分别为小分子抗病毒候选分子 CS12088 和 CS23074，2023 年计划完成主要的临床前研究内容。在开展的早期项目中，基于现有的研究进展，2023 年计划推进至少 3 个项目候选分子进入临床前评价阶段，包括 1 个大分子和 2 个小分子项目，均为抗肿瘤领域。

(3) 早期项目研发：

2022 年公司重新梳理了在研早期项目，小分子方向目前确定了 13 个项目在 2023 年继续推进，治疗领域集中在肿瘤、代谢性疾病以及神经退行性疾病。同时，在 2023 年对项目进行动态评估，根据内部进展、外部竞争环境和市场反馈调整已有项目或补充新的项目。大分子方向目前确定了 8 个项目进行早期开发，治疗领域集中在肿瘤和代谢性疾病领域，药物形式包括单抗、双抗、抗体融合蛋白以及 ADC，2023 年也将进行项目的动态评估，推进至少 1 个项目进入临床前开发阶段。

2、国内外临床试验持续推进

2023 年，国内临床开发中心的工作重点是完成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用于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瘤和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用于 2 型糖尿病的新药上市申请的递交，通过国家核查中心的核查工作；推进西奥罗尼单药治疗 2 线后小细胞肺癌三期、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周疗治疗晚期卵巢癌三期、西格列他钠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二期、西达本胺联合 PD-1 一线治疗非小细胞肺癌二期的入组，达成 2023 年的入组目标，同时积极推动公司新产品首次用于人体临床试验的研究方案的制定、IND 递交及 I 期试验的开展。将继续在提升系统化标准化操作的细节上下功夫，积极推进公司临床试验的开展。

国际临床试验方面，微芯美国会继续团队完善建设团队，计划招聘雇佣临床 CRA，为临床试验的开展做好准备，同时招聘 BD 相关人员，以期实现微芯全球化的 BD license in/out，寻找合作伙伴共同开发微芯及可能引进的项目，进而寻求微芯美国可能的投资及融资机会。

3、已上市产品的商业化推广计划

西达本胺的学术推广与销售方面：随着 2023 年经济复苏，计划增加线下学术推广频率，同时在原有基础上，继续加强渠道建设，全面覆盖地市级城市，满足医疗单位使用，保持销售高速增长；

西格列他钠的学术推广与销售方面：继续扁平化、拓展商业渠道，一方面降低商业成本，另一方面实现广覆盖（实现西格列他钠县域、乡镇覆盖）；积极推进 2022 年度医保目录实施工作，推动医院层面准入。传递西格列他钠创新性、经济性特点；开展高质量学术会议，不断强化胰岛素抵抗治疗观念、传递双洛平®降糖调脂的综合疗效。并通过开展上市后医学试验、病例观察等方式，积累用药经验；与中国医师一起开展胰岛素抵抗相关的科普教育活动，通过短视频、微信公众号科普文章等方式，不断普及胰岛素抵抗相关知识；

开展西达本胺乳腺癌适应症医保谈判准入以及西格列他钠基药目录准入工作。

4、企业文化和人才团队建设计划

2023 年，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公司持续为管理和专业人才赋能，根据管理需求、业务挑战和员工发展需求，针对性匹配人才赋能项目，提升人才的管理和专业水平，培养懂医药的专才或全才，也为优秀人才提供更多样的职业发展通道和机会。微芯核心价值观是公司的行为准则，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2023 年，我们将继续开展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帮助员工深入理解，并践行微芯核心价值观，同时，公司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坚持做助学公益，为人才培养贡献力量。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位委员积极参加董事会和各委员会会议，各会议的召开次数以及程序均符合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各委员对公司的发展和重大决策提供了大量的专业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为独立董事和监事履行相应职责提供了充分的保障，积极回应独立董事以及监事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与询问。公司治理各方面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审议通过 40 项议案；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审议通过 20 项议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	2022 年 4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均审议通过

大会				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31 日	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28 日	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XIANPING LU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9	2021-3-18	2024-3-17	22,239,625	22,239,625	0	-	310.43	否
田立新	董事(离任)	男	56	2021-3-18	2023-2-27	0	0	0	-	9.60	是
黎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52	2021-3-18	2024-3-17	18,500	18,500	0	-	116.93	否
海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1-3-18	2024-3-17	27,500	27,500	0	-	109.27	否
王雪芝	董事(离任)	女	33	2021-3-18	2022-12-20	0	0	0	-	-	是
杨晗鹏	董事	男	55	2021-3-18	2024-3-17	0	0	0	-	9.60	否
朱迅	独立董事	男	64	2021-3-18	2024-3-17	0	0	0	-	15.00	否
宋瑞霖	独立董事	男	60	2021-3-18	2024-3-17	0	0	0	-	15.00	否
黎翔燕	独立董事	女	43	2021-3-18	2024-3-17	0	0	0	-	15.00	否
YICHENG SHEN	监事(离任)	男	34	2021-3-18	2022-5-30	0	0	0	-	4.00	否
谢峥生	监事	男	56	2021-3-18	2024-3-17	2,921,116	2,921,116	0	-	9.60	否
仝胜利	监事	男	56	2022-5-30	2024-3-17	0	0	0	-	5.60	否
朱静忠	职工监事	男	46	2021-3-18	2024-3-17	0	0	0	-	28.85	否
何杰	职工监事	男	37	2021-3-18	2024-3-17	0	0	0	-	63.68	否
金霞	职工监事	女	45	2021-3-18	2024-3-17	0	0	0	-	34.70	否
宁志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	男	62	2021-3-18	2023-1-4	17,500	17,500	0	-	131.12	否

李志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8	2021-3-18	2024-3-17	18,500	18,500	0	-	118.21	否
赵疏梅	副总经理（退休离任）	女	59	2021-3-18	2023-1-4	15,000	15,000	0	-	87.94	否
余亮基	副总经理	男	57	2021-3-18	2024-3-17	12,000	12,000	0	-	97.54	否
潘德思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21-3-18	2024-3-17	16,750	16,750	0	-	146.91	否
张丽滨	副总经理	男	50	2021-3-18	2024-3-17	0	0	0	-	123.70	否
山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9-3-5	无固定期限	9,500	9,500	0	-	103.40	否
合计	/	/	/	/	/	25,295,991	25,295,991	0	-	1,556.0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XIANPING LU	XIANPING LU 先生 1989 年 1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美国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从事博士后研究；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4 月参与创建美国 Maxia 药物公司和 Galderma Research 生物技术公司；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美国 Galderma 药物公司北美研发中心研究部主任；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清华大学生物膜与膜生物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级访问学者；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首席科学官、总裁和副董事长。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科学官；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田立新	田立新先生 1991 年 6 月至 1996 年 5 月分别任美国 D&M, Bascor, Woolpert 公司工程师；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读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12 月分别任美林证券、摩根证券投资银行家；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龙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6 月待业，2006 年 7 月至今任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今任德同（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黎建勋	黎建勋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海南港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会计；1992 年 3 月至 1996 年 6 月历任海国投工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主管、经理；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广州瑞骏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深圳市杰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财务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海鸥	海鸥女士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深圳华基粤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助理；2001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研发部助理、总裁助理、法律与公共事务部总监；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雪芝	王雪芝女士 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联强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博奥颐和健康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总裁秘书；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总裁办公室副主任等，2020 年 9 月至今任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传播与行政总监；任博奥生物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杨晗鹏	杨晗鹏先生 1995 年 4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秘书；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律助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任职；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上海市小耘律师事务所任职；2002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任职；2012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8 年 6 月起任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朱迅	朱迅先生 1989 年 5 月至 2000 年 5 月历任白求恩医科大学（现吉林大学白求恩医学部）讲师、教授、院长、副校长；2000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吉林大学白求恩医学部教授，同时于 2000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2 月兼任长春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兼任长春市人民政府市长特别助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宋瑞霖	宋瑞霖先生 1985 年至 2007 年历任国务院法制局工作人员、副处长，法制办公室教科文卫司处长、副司长；2007 年至 2009 年任中国药学会医药政策研究中心执行主任；2009 年至 2019 年任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执行会长；2019 年至今任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会长。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黎翔燕	黎翔燕女士 2001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深圳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200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授薪合伙人；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YICHENG SHEN	2017 年至 2018 年任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公司监事。
谢峥生	1984 年 12 月至 1994 年 11 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梅县支行会计员，会计股长，1994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历任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罗湖支行会计，田贝办事处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深圳市商业银行五洲支行副行长，2005 年 5 月到 2021 年 1 月，历任中信银行深圳分行业务一部总经理助理，罗湖口岸支行公司部客户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朱静忠	朱静忠先生 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责任公司助理研究员。200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物芯片助理研究员，早期研发中心探索研究部实验室主管，现为公司安全主任兼早期研发中心探索研究部实验室主管。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何杰	何杰先生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北京协和药厂制剂研究员。2011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发明专利实质审查员。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知识产权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金霞	金霞女士 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深圳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行政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联发软件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宁志强	宁志强先生 1996 年 3 月至 2001 年 4 月历任美国辛辛那提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助理教授；2001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微芯生物研发总监、副总经理。
李志斌	李志斌先生 1988 年 3 月至 1992 年 9 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工程师；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华东理工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 年 9 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微芯药业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任成都微芯常务副总经理。

赵疏梅	赵疏梅女士 1983 年 7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四川轻化工大学（现四川理工学院）讲师；1996 年 4 月至 2001 年 8 月先后于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菌种主管、销售主管、北京维信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副经理及北京鼎立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历任微芯生物公共事务部经理、行政总监、副总经理。
余亮基	余亮基先生 1989 年 1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南京振中生物工程公司（现南京绿叶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8 年 4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微芯生物副总经理。
潘德思	潘德思先生 1999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助理研究员；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美国韦恩州立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 年 2 月至 2002 年 4 月待业，2002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深圳早期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官，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丽滨	张丽滨先生 2007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苏州礼来制药有限公司高级全国区域市场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珠海英联医药有限公司销售和市場总监；2020 年 6 月加入微芯生物，组建和负责公司代谢病产品事业部。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山松	山松先生 2001 年至今历任微芯生物生物研究部主管，研发中心药理与非临床研究部助理总监、总监、高级总监，研发中心（深圳）常务副主任。专长于小分子药物的药理毒理和临床药理研究，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学位。
仝胜利	仝胜利先生 1990 年至 1993 年在北京法院任法官。1993 年至 1998 年先后在深圳市工商局、深圳市发改委工作。2001 年至 2011 年在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2011 年至 2018 年在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2018 年至今在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含股份支付金额。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IANPING LU	海德睿达	执行事务合伙人		
XIANPING LU	海德睿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XIANPING LU	海德鑫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黎建勋	海德睿博	董事		
海鸥	海德康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鸥	海德睿博	董事		
王雪芝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董秘		
李志斌	海德睿博	董事		
宁志强	海粤门	执行董事		
宁志强	海德睿博	董事		
赵疏梅	海德睿博	董事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IANPING LU	微芯药业	执行董事		
XIANPING LU	成都微芯	执行董事		
黎建勋	成都微芯	总经理		
海鸥	微芯药业	监事		
海鸥	成都微芯	监事		
海鸥	成都微芯新城	执行董事		
宁志强	微芯生物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王雪芝	博奥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杨晗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杨晗鹏	深圳市嘉时德实业投资或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晗鹏	深圳市东方富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杨晗鹏	海南齐鑫鹏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晗鹏	海南鹏泰汇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田立新	德同（上海）私募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德同（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无锡德同国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深圳市德同富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三角洲创业投资管理（苏州）	董事		

	有限公司			
田立新	上海德同知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同诚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上海德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广州德同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广州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田立新	重庆德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田立新	德同水木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成都德同西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田立新	陕西德鑫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上海德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田立新	深圳德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田立新	苏州德同创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同熙业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成都交子德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上海德同北大医药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陕西维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鹏城金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深圳中兴金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田立新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China Bas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DT Capital Master Limited	董事		
田立新	Dragon Tech Partners Inc.	董事		
黎翔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宋瑞霖	北京孚艾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瑞霖	北京安欣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瑞霖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宋瑞霖	宝石花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常务副董事长		

宋瑞霖	四川九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宋瑞霖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瑞霖	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瑞霖	艾美达（北京）医药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宋瑞霖	珠海横琴濠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宋瑞霖	Jacobio (Cay) Pharmaceuticals Co., Ltd.	独立董事		
宋瑞霖	麦迪卫康健康医疗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迅	四环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迅	健艾仕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长春亿诺科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朱迅	苏州圣苏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朱迅	深圳市方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朱迅	深圳市赛宝鹏盛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朱迅	HighTide Therapeutics, Inc.	非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		
朱迅	朗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构成一致），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数额的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452.6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10.0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YICHENG SHEN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
仝胜利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推荐选举成为监事
王雪芝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田立新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2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合作设立医药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等2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3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1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3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17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等2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5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5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1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6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等4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7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2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8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等3个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8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全文的议案》等3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3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11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美元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项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次数	次数	加次数			自参加会议	数
XIANPING LU	否	12	10	2	0	0	否	3
王雪芝 (离任)	否	10	0	10	0	0	否	3
杨晗鹏	否	12	0	12	0	0	否	3
田立新 (离任)	否	12	0	12	0	0	否	3
黎建勋	否	12	12	0	0	0	否	3
海鸥	否	12	12	0	0	0	否	3
朱迅	是	12	0	12	0	0	否	3
宋瑞霖	是	12	0	12	0	0	否	0
黎翔燕	是	12	0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黎翔燕（召集人）、朱迅（委员）、黎建勋（委员）
提名委员会	朱迅（召集人）、XIANPING LU（委员）、宋瑞霖（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黎翔燕（召集人）、XIANPING LU（委员）、宋瑞霖（委员）
战略委员会	XIANPING LU（召集人）、朱迅（委员）、杨晗鹏（委员）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	审议议案 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开展工作，勤	无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5《关于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议案6《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议案7《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年4月29日	审议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2022年8月22日	审议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全文的议案》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3月28日	审议议案《关于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工作情况评估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3月28日	审议议案1《关于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工作情况评估的议案》、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议案3《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6月30日	审议议案1《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议案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5
销售人员	401
技术人员	338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72
合计	1,0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5
硕士	143
本科	563
大专	252
高中及以下	52
合计	1,0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员工岗位、能力和业绩，对标市场，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兼顾竞争性、激励性和公平性。持续贯彻落实“向优秀倾斜”的激励原则，根据员工绩效、贡献，及任职评定结果，设立了绩效奖、项目奖和年度杰出/优秀评选、员工股权激励等多维度激励机制，肯定和激励高绩效员工。公司通过绩效管理工作，识别优秀，帮助员工持续改进，最终实现员工、组织共同成长，实现组织目标。此外，公司任职资格标准聚焦能力和结果，为有能力、高业绩员工提供职业发展通路。同时，公司关爱员工，提供丰富的员工福利项目，如：高标准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员工商业险、体检、节日福利、各类员工活动等福利，分担员工住房和医疗等方面压力，提升员工的体验感和幸福感。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的人力发展理念是为员工提供横向/纵向的职业发展通路，持续为员工赋能，助力员工不断突破、不断进步，获得成就，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1、文化促管理，用文化凝聚人心

2022 年是公司开展敬业文化项目的第三年，该项目是公司“正直诚信、平等互尊、高效协作、追求卓越、科学创新、患者获益”的核心价值观的体现，以敬业文化为立足点，为管理者提供倾听员工心声的平台，同时，通过倾听促进管理者思考，为管理者管理改善提供“抓手”。

2、管理人才赋能项目助力管理者成长

“新晋管理者训练营”解决新晋管理者普遍面临的角色认知问题和管理挑战，帮助新晋管理者顺利完成从“业务能手”到“团队管理者”的转身；“百人计划”持续为公司中高层后备管理人才赋能，通过针对性匹配课程、轮岗、项目实践和导师辅导等学习方式，让后备人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在实践中思考、在实践中成长。

3、以解决业务需求为目标的赋能项目，持续助力公司整体目标实现

以终为始，以助力组织目标实现和解决业务需求为导向匹配人才赋能项目六场，为业务部门提升团队整体绩效提供了支撑；大咖管理分享课，邀请公司高管结合团队实际问题，通过过往大量管理案例，以独到的管理见解言传身教，树立正确的管理理念和思路；各业务部门开展了以提升专业能力为目标的培训或专业知识分享课程 221 场。

4、建设微芯云学堂，搭建微芯专属课程体系

2022 年公司启动“微芯云学堂”建设工作，初步搭建完成通用课程和专业课程，实现新员工培训自动化、流程化和体系化。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634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306,878.33

注：上述劳务外包数据的统计口径为公司临床 CRA 人员。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预计在 2023 年度拟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441,000	0.35%	107	10.24%	25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719,800	0.91%	623	59.62%	25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增值权计划	股票期权	300,000	0.07%	2	0.19%	25

注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数量已剔除截至 2020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归属因离职导致作废的股票部分。

注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股本总额 410,720,500 股。

注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人数 1045 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1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4,934,951.69
合计	/	14,934,951.6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同的岗位以及工作经历确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年度薪酬由基本工资+年度绩效奖金组成，年度绩效奖金是浮动的，由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决定。公司的薪酬政策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稳健、有序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总体来说，子公司作为独立核算和经营主体，立足于自身业务发展，开展规范化经营和管理，年度内对自身业务设定经营绩效及管理目标，同时，该目标必须协同集团全年目标，服从于集团整体战略。

在重要的研发业务领域，通过设置科学、高效的研发组织架构和适时调整人员配置，激发活力，统一行动目标，建立良好的研发业务及区域协同。通过对子公司开展垂直管理的体系建设，在财务核算管理、人力资源、IT 信息化等业务中给予子公司全力支持，子公司建立了与集团要求一致的预算控制及财务核算体系，保障经营管理同步和整体目标达成。另外，母子公司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定期沟通机制，在人员互通、信息共享等方面实现全局化协同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生产运营过程中，与环境友好、履行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相关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将上述理念进一步根植于公司战略和运营管理各个环节，持续推进和提高环境、社会和治理工作，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潜力。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完善公司内部制度体系。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着重从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绿色生产等方面入手，积极推进绿色、节能产品的应用，减少污染物排放。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一如既往重视员工的个人发展，为每位员工提供公平的机会和条件，同时着力为员工打造和谐的工作、生活和文化氛围；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扶危济困。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www.sse.com.cn）和公司官网（chipscreen.com）刊登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55.98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深圳微芯药业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更新排污许可证，许可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20 日，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型为重点管理，主要污染物废气。

有组织排放排信息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污许可证要求浓度限值	VOCS 申请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DA001	质检废气排放口	1、挥发性有机物	1、20 mg/Nm ³	0.0288
DA002	原料药废气排放口	1、挥发性有机物 2、氯化氢 3、颗粒物	1、20 mg/Nm ³ 2、30mg/Nm ³ 3、20mg/Nm ³	

排污信息-无组织排放排信息

无组织排放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污许可证要求浓度限值	VOCS 申请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厂界	\	1、臭气浓度 2、非甲烷总烃 3、挥发性有机物 4、颗粒物 5、氯化氢	1、20 无量纲 2、4.0mg/Nm ³ 3、4.0mg/Nm ³ 4、1.0mg/Nm ³ 5、0.2mg/Nm ³	\
厂区内	\	1、非甲烷总烃	1、6mg/Nm ³ （监控点出 1h 的平均浓度值） 2、20mg/N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的浓度值）	\

成都生产基地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更新排污许可证，许可有效期至 2027 年 03 月 30 日，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型为重点管理。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和废气。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污染物种类	排污许可证要求浓度限值	年度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DA001	有机废气排口	水洗+UV+活性炭	1、氯化氢 2、甲苯 3、挥发性有机物 (VOCS)	1、30 mg/Nm ³ 2、/ 3、60 mg/Nm ³	VOCs: 7.0416 吨
DA002	锅炉废气排口	低氮燃烧	1、颗粒物 2、二氧化硫 3、氮氧化物 4、林格曼黑度 5、一氧化碳	1、10 mg/Nm ³ 2、10 mg/Nm ³ 3、30 mg/Nm ³ 4、1 5、100 mg/Nm ³	
DA003	废水处理站废气排口	三级低温水洗+活性炭	1 臭气浓度 2、氨 3、硫化氢 4、挥发性有机物 (VOCS)	1、2000 2、20 mg/Nm ³ 3、5 mg/Nm ³ 4、60 mg/Nm ³	
DA004	2#车间制剂粉尘排口	滤筒式除尘器	1、颗粒物	1、20 mg/Nm ³	

DA005	3#车间有机废气排口	三级低温水洗+活性炭	1、氯化氢 2、挥发性有机物	1、30 mg/Nm ³ 2、60 mg/Nm ³	
DA006	4#车间制剂粉尘排口	滤筒式除尘器	1、颗粒物	1、20 mg/Nm ³	
DW001	废水处理站排口	芬顿流化床+水解+生物接触氧化	1、挥发酚 2、总氰化物 3、总磷 4、总锌 5、硝基苯类 6、总铜 7、悬浮物 8、PH 值 9、五日生化需氧量 10、苯胺类 11、氨氮 12、色度 13、二氯甲烷 14、硫化物 15、化学需氧量 16、急性毒性 17、总有机碳 18、总氮	1、0.5mg/L 2、0.5mg/L 3、8mg/L 4、0.5mg/L 5、2.0mg/L 6、0.5mg/L 7、400mg/L 8、6.5—9.5 9、350mg/L 10、2.0mg/L 11、45mg/L 12、64 13、0.3mg/L 14、1.0mg/L 15、500mg/L 16、0.07mg/L 17、30mg/L 18、70mg/L	COD: 5.025 吨 氨氮: 0.452250 总磷: 0.080400

排污信息-无组织排放排信息

无组织排放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污许可证要求浓度限值	VOCS 申请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厂界	\	1、臭气 2、氯化氢 3、甲苯 4、挥发性有机物 5、颗粒物	1、20mg/Nm ³ 2、0,2 mg/Nm ³ 3、/ 4、2.0mg/Nm ³ 5、1.0mg/Nm ³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无带病运行，无超标排放。

成都生产基地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无带病运行，无超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扩建项目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坪山管理局《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规模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深环评批[2023]000001号)。

成都生产基地二期于 2022 年 5 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成都生产基地三期项目于 2022 年 04 月 16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成高环字【2022】10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440310-2021-0035-L.

成都生产基地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510109-2020-76-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药业：

有组织排放监测方案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监测频次
DA001	质检废气排放口	1、挥发性有机物	1 次/月
DA002	原料药废气排放口	1、挥发性有机物 2、氯化氢, 3、颗粒物	1、1 次/月 2、1 次/季 3、1 次/季

无组织排放监测方案

排放口编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种类	监测频次
\	厂界	1、臭气浓度 2、非甲烷总烃 3、挥发性有机物 4、颗粒物 5、氯化氢	1、1 次/半年 2、1 次/半年 3、1 次/半年 4、1 次/半年 5、1 次/半年
\	厂区内	1、非甲烷总烃	1、1 次/半年

成都微芯药业：

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控要求开展污染物日常监测，具体频次如下：

在线监测数据	COD、氨氮、总磷、PH
月度监测指标	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总氮、总磷
季度监测指标	PH、色度、悬浮物、急性毒性、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有机碳、总铜、总锌、氨氮、挥发酚、二氯甲烷、硝基苯类、苯胺类、总氰化物
半年度监测指标	硫化物、颗粒物（厂界）、挥发性有机物（厂界）、甲苯（厂界）、臭气浓度（厂界）、氯化氢（厂界）、颗粒物
年度监测指标	氯化氢、甲苯、林格曼黑度、一氧化碳、二氧化硫、颗粒物（锅炉）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能源资源主要是水、电能、柴油等。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和废弃物是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公司已建立《废弃物管理规程》《生产废水处理设施使用 SOP》《质控中心废气处理设施使用标准操作规程》《西达本胺生产车间废气处理设

施使用标准操作规程》等污染物管理相关制度，明确废弃物排放管理要求和处理流程。报告期内，公司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运营活动主要消耗电能、柴油、天然气等，能够直接或者间接产生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公司没有使用煤炭及其它燃料，因此，购入的电力、天然气折算而成的二氧化碳排放是公司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微芯药业废气排放量：0.024081 吨，委托处置危废：121.7467 吨；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微芯药业工业废水排放量：17411 吨，处置危废：111.087 吨；其中污染物排放量为，COD：0.22701 吨；氨氮：0.005021 吨；总磷：0.007406 吨；氮氧化物：0.38453 吨；VOCs:0.260991 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建立组织和管理体系，包括环境组织和危废组织架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废弃物管理规程、质控中心废气处理设施和西达本胺生产车间废气处理设施的使用标准 SOP、西达本胺生产车间和肿瘤药固体制剂生产车间粉尘处理设施使用 SOP、生产废水处理设施使用 SOP、备用发电机燃油尾气处理设施使用 SOP 等。

成都微芯药业建立了建立《环境保护管理》、《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废弃物管理》等相关环保管理制度，保障环保规范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医疗废物、有机废液、有害气体、生产粉尘等危险废弃物建立标准操作规程，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道路。在业务开展中，公司不断加强环保管理，完善环保设施建设，重视污染物排放监测、危险废物存放处置等工作。在公司日常运营过程中，推广绿色办公，从运营管理的细节入手，在办公活动中节约资源，例如倡导无纸化办公与线上会议、升级节能照明等多种方式，减少污染物产生、排放，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助力。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跟进落实环保政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环境管理制度；积极响应国家低碳环保政策，不断完善环保组织架构，建立了由基地总经理直接负责的环保组织架构，另外，公司对医疗废物和有机废液等危险废弃物配置专人负责管理，并由单位负责人统筹负责；公司积极提升环境信息管理能力和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识别环境风险，对环境保护和社会公众负责。推行绿色办公，提升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其他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66	
物资折款（万元）	3.37	
救助人数（人）	5,198	公司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共累计救助 5198 人。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对贫困山区学生开展爱心助学、帮扶捐赠公益活动，爱心捐赠物资包括书籍、文具、运动会器材、体育器材、学校用电脑等，为心怀梦想的孩子们献上“微芯人”的关爱。报告期内，捐赠受益人次 140 人。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公司三会运作、提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司共披露文件数 125 份，其中公告正文 77 份，公告附件数量 48 份。公司在保障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信息权益的同时，尽最大努力兼顾公司公告的可读性和易于理解；针对科学性、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公司均使用简明易懂，浅显可读的语言予以说明，并且及时在投资者公众号配发科普文章，

以帮助投资者进一步理解公司的业务与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来电、投资者邮箱、上证 E 互动、线下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不仅促进了双方的了解，也使得投资者更加理解并支持公司的发展。

2022 年，公司共计回复 E 互动投资者问题 280 项，发表投资者公众号文章 11 篇，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场。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公司将积极努力以良好的可持续的经营发展及成长性回报投资者。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人才的储备及培养，致力于打造高水平人才队伍，现有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 178 名，2022 年参加招聘会共 9 次，招聘量相比 2021 年净增加 347 人。

公司一如既往重视员工的个人发展，报告期内，对不同层级的员工进行赋能，组织大咖管理分享课，通过大量管理案例言传身教，树立正确的管理理念和思路；各业务部门以提升专业能力开展培训或专业知识分享课程，年内共组织开展专业培训 224 场，培育懂技术、会创新、守信念、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技术人员。

2022 年，公司通过“敬业文化项目”、“新晋管理者训练营”、“百人计划”、“面试技巧课程”“职工技能大赛”“GMP 培训”等方式进行人才的储备与培养。此外，公司通过团建活动、家庭日活动等相关活动，不断规范和完善福利体系，丰富员工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团队凝聚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0.43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87.78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21%

注：上述数据统计来源于员工在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海德睿博的间接持股情况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归属的直接持股情况。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在供应商管理上，为确保公司药物生产所需物料及供应商的生命周期管理的合法、有效性，保障公司系列产品（如：MAH 产品西达本胺片）的顺利生产和质量可控，公司针对供应环节建立起了《SMP-01-30-001 物料及供应商管理规程》、《SMP-11-2021-001 采购管理制度》、《SOP-01-30-001.01.04 供应商选择》、《SOP-01-30-002.01.05 供应商审计》、《SOP-05-10-001.01.01 物料、物资采购》等相关制度，为确保产品源头的安全性，构建了一套较为完备的供应商管理体系。

在客户权益保障方面，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将客户视作工作的重中之重，竭尽全力为顾客服务；为保证顾客在使用公司产品时，能发挥最大的效益，提高顾客对产品的满意度和信任度，公司不断健全售后服务体系，制定了《售后服务管理制度》、《顾客质量异议投诉处理实施细则》等文件规范客户服务流程。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患者利益为上、创新引领发展、质量系统提升、安全预防为主、绿色低碳生产”的原则，保障产品质量及公司的高质量持续发展。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药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对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进行质量管理，依法对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中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负责。在质量保障方面，公司建立并持续改进药品质量管理体系，由合格人员在符合要求的场所及环境下履行相关职责，生产、检验、存储、发运产品；对产品所使用物料供应商进行审计，确保物料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可以为本产品提供合规、质量符合要求的物料，并能稳定供应；产品的生产、检验按 GMP 规范要求进行，检验合格产品由质量授权人进行审核及放行，质量授权人签字同意后方可投入市场，确保产品的生产、检验均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及质量标准；公司产品采用防伪包装及追溯码防假冒伪劣

药品，药品小盒一经打开不能再复原，药品小盒上印有追溯二维码，患者可通过手机淘宝扫二维码查询真伪。

深圳微芯药业生产方面，公司全面推行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一线三排机制，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操作规范，积极推进企业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立以主要负责人为核心的工作机制，保证全员参与，全面辨识危险源，客观分析、评价风险，采取一切合理可行措施消除或控制风险，强化隐患排查、治理、验收闭环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2022 年安全生产投入约 27 万元。

成都生产基地安全生产方面，按照双重预防机制的要求建立了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制度，建立了双重预防机制的工作领导小组，在各部门开展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组织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各项安全检查，推进控制措施落实，实行安全隐患闭环管理。此外，成都微芯药业开展消防维保和联动测试，消防设施的定期检查与维护；压力表、液位计、流量计、安全阀、可燃气体探头等定期检定，定期开展防雷防静电监测。针对三年行动计划、危化安全集中治理、四项清零等重点工作，成都微芯药业按照专项方案要求，成立领导小组，有序推进了文件要求的各项工作落实，推进了软件等管理制度的实施、危险和可操作性分析评估、安全设施自查改造、自动化等方面的工作，确保达到安全工作要求。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正式党员 16 名，其中研究生党员 5 名。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正式党员 4 名，部门骨干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此外，公司迎来了党支部成立以来的第一次换届，报告期内，党支部组织学习新《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二十大报告中的新观点、新论断、新思想》，不断提高思想建设的质量与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坚实思想和组织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刊登于上交所官网(www. sse. com)的关于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1	公司在投资者关系公众号上共发表 11 篇文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公司官网的显著位置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可以通过该专栏留言、浏览最新公告、业绩说明会、获取 IR 联系方式等。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制定《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工作原则、职责分工、工作机制、主要内容、方式渠道、工作目的、工作人员需要具备的素质和工作要求等。

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了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保障了各类投资者知情权；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同时积极维护和管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回复 E 互动投资者问题 280 项，发表投资者公众号文章 15 篇，建立了良好的投资者互动机制，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助回复 e 互动问题、参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等方式积极参与和支持投关工作，为董事会秘书履行投关管理职责提供便利条件。我们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与投资者的多元化沟通，积极协调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外披露应披露信息，认真完成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高质量的信息披露。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是一家创新药企业，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战略布局与保护策略，建立建全了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与监控机制，为公司的战略执行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建立专利风险预判机制、专利风险管控机制和全生命周期专利布局机制。在药物发现、开发和商业化过程中对知识产权风险进行全流程管控，将原创技术成果及时以专利的形式予以保护，实施全球化、全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策略，保护自身知识产权的同时，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全力践行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和科技强国战略，引领行业进步。

2. 信息安全方面。信息安全的基本内容包括：设备安全、运行安全、数据安全和管理安全。

a. 设备安全层面：

按照等保二级要求，配备专业的 IT 机房，防火墙、AC、VPN 等专业边界安全设备，并按照等保二级网络安全方面的各项要求进行配置优化；

对网络进行分区分域管理，在业务核心边界区域部署入侵防御安全设备，建设物理或者逻辑隔离的管理网络，构建纵深防御体系；

IT 机房内按照要求配置的 UPS 供电设备以及 24 小时监控摄像，每天专人对机房设备进行巡查。

b. 运行安全层面：

建立与完善 信息安全管理 制度，并与第三方安全公司合作，定期对核心业务系统进行渗透测试；

对网络进行 安全风险 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针对性的整改；

配备专职 IT 信息安全 管理人员对全网节点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并及时处理预警的相关安全事件；

确保对信息安全事件进行事前审查与预警、事中检查与报告以及事后调查与问责。

c. 数据安全层面：

对公司信息资产进行分级管理，明确了公司信息保护等级与保护要求；

针对部门的差异化需求使用防泄密软件进行管理，有效保护公司数据安全。

d. 人员安全层面：

对公司所有员工进行入职及不定期信息安全培训，增强全体员工信息安全意识；

对公司 IT 部员工及分部 IT 专员进行专业信息安全培训，提高公司 IT 部信息安全防护专业能力；

不定期的进行网络安全演练及模拟钓鱼邮件演练，从而提高全体员工信息安全防范意识。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XIANPING LU	注 1	注 1	是	是		
	股份限售	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	注 2	注 2	是	是		
	股份限售	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	注 3	注 3	是	是		
	持股及减持意向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	注 4	注 4	是	是		
	其持股及减持意向	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注 5	注 5	是	是		
	稳定股价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注 6	是	是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	公司、XIANPING LU	注 7	注 7	否	是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注 8	否	是		
	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博奥生物、LAV ONE、VERTEX、萍乡永智、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注 9	注 9	是	是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注 10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	注 11	注 11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是	是		
	未能履行承诺的措施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13	注 13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注 14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15	注 15	否	是		

注 1：公司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3：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人/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发行人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注 5：公司 5%以上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在本企业所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 100%；同时，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将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发行人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注 6：稳定股价的承诺和措施如下：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外籍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2)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

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3) 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

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4、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程序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6、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上市（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本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7、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注 7：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项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8：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1、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研发创新、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业绩、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强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 加快研发创新，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新药研发是医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3) 加强营销网络建设，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抗肿瘤原创新药西达本胺（首个获批适应症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已于 2017 年 7 月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该药的可及性；同时，西达本胺又再一次在全球范围内首次验证其在实体瘤乳腺癌中有效，并已于 2018 年向中国药监局提交上市申请；另外，公司抗 2 型糖尿病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预计于 2019 年提交上市申请，预计公司业绩将大幅增长。此外，公司将不断拓展和完善营销服务网络，于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在内的全国 30 个城市设立办事处，并聘用医学联络人员，进行国内原创新药的学术推广，以应对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快速发展。

(4) 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降低管理风险，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公司的薪酬制度和员工培训体系，加强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和持续创新能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5)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将在上市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 9：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 1、本公司对微芯生物的股权投资系财务性投资，本公司认可 XIANPING LU 的技术背景和管理能力及其对微芯生物战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包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的重要影响力，确认 XIANPING LU 为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 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与微芯生物的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
- 3、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权。

4、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给微芯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0：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承诺如下：

(1)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将就該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全体董事承诺如下：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公司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該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1：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如下：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承诺如下：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12：为减少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和海德康成，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公司主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和海德康成，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注 13：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将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发行人：

(1) 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4)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微芯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海德康成、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1) 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扣减本企业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 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1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4。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3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各项职责，诚实守信，不存在违法的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鉴于沈建华先生为公司离任监事 YICHENG SHEN 先生（离任时间在 12 个月内）的直系亲属（父子关系）；谢愿冬女士为公司现任监事谢峥生先生的近亲属（兄妹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款，	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引入外部

沈建华先生、谢愿冬女士系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市科技评审中心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399,424.80	2018-5-1	2022-10-31				否	
赵君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1,257,888.00	2020-1-1	2022-12-31				否	
深圳市吉办科技有限公司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885,615.08	2020-3-1	2022-4-30				否	
深圳市前海爱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198,280.38	2020-3-1	2022-4-30				否	
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81,055.29	2020-10-1	2023-9-30				否	
杨风玲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543,924.00	2021-3-1	2023-2-28				否	
刘金涛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736,668.00	2021-3-1	2023-2-28				否	
林国平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378,412.56	2021-1-1	2023-12-31				否	
南京金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296,820.00	2021-4-16	2024-4-15				否	
马计宽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198,330.00	2021-9-1	2024-8-31				否	
南京艾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微芯生物	房产租赁	87,000.00	2022-10-16	2024-4-15				否	
265 DAVIDSON AVE LLC	美国微芯	房产租赁	340,335.09	2021-9-1	2026-10-31				否	

租赁情况说明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系本年全年度租金支出金额。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		2018/3/9	2023/3/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		2021/11/25	2022/1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000.00		2022/3/2	2027/3/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2022 年年度报告

深圳微芯 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成都 微芯药业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5,000.00		2022/3/28	2023/8/27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9.6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18年03月09日、2021年11月25日、2022年03月02日及2022年03月28日为全资子公司成都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各提供20,000.00万元、5,000.00万、15,000.00万及5,000.00万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为5,560.00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419,000,000.00	120,000,000.00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69,000,000.00	170,000,000.00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6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021/1/5	2024/1/5	募集资金户	银行	合同约定	1%-3.70%	310,191.78		否	是	否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府城大道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1/1/28	2024/1/28	募集资金户	银行	合同约定	3.36%	2,761.64		否	是	否	
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	43,000,000.00	2022/8/11	2023/2/13	募集资金户	银行	合同约定	1.5%-2.7%	438,010.96		否	是	否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2/9/6	2025/9/6	自有资金户	银行	合同约定	3.35%	214,767.12		否	是	否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大额存单	60,000,000.00	2022/8/10	2025/8/10	募集资金户(可	银行	合同约定	3.45%	816,657.53		否	是	否	

					转 债)									
招商银行深 南中支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2.85%	238,150.68		否	是	否	
兴业银行深 圳西丽支行	大额存 单	40,000,000.00	2022/10/28	2025/10/28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3.25%	231,506.85		否	是	否	
中国银行西 乡支行	大额存 单	10,000,000.00	2022/12/19	2025/12/19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3.10%	11,041.10		否	是	否	
中国银行西 乡支行	大额存 单	10,000,000.00	2022/12/19	2025/12/19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3.10%	11,041.10		否	是	否	
成都银行沙 湾支行	结构性 存款	127,000,000.00	2022/11/17	2023/2/17	募集 资金 户 (可 转 债)	银 行	合同约 定	1.54%- 3.30%	244,475.00		否	是	否	
招商银行深 圳中心区支 行	结构性 存款	3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1.85%	92,753.42		否	是	否	
成都银行沙 湾支行	结构性 存款	40,000,000.00	2022/12/1	2023/3/3	自有 资金 户	银 行	合同约 定	1.54%	53,044.44		否	是	否	

注 1：杭州银行大额存单提前赎回 1,000.00 万；

注 2：上述不包括固定存款。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21,500,000.00	945,188,250.00	803,500,000.00	945,188,250.00	813,211,202.88	86.04	26,837,563.92	2.84
发行可转债	500,000,000.00	484,537,300.00	500,000,000.00	484,537,300.00	160,251,069.88	33.07	160,251,069.88	32.0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体情况	
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3,353,277.97	101.86	2020年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1,913,939.84	101.91	2020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45,304,528.55	否	不适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3,760,880.95	103.76	2020年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93,500,000.00	93,500,000.00	93,514,079.55	100.0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创新药研发项目	变更后	首发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16,531,998.42	68.55	2022年末	否	否	入组速度不达预期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3,080,648.74	101.93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不适用	首发	不适用	141,688,250.00	51,056,377.41	36.03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项目	不适用	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66,836,431.24	25.71	2024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卵巢癌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	不适用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8,005,225.03	23.34	2024 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	120,000,000.00	104,537,300.00	65,409,413.61	62.5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3,716,435.6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201446 号《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2-05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73,716,435.6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 2019 年 IPO 和 2022 年可转债两个部分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6 日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42,919,572	42,919,572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936,008	22,936,008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XIANPING LU	22,185,125	22,185,125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19,817,445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15,285,290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12,533,849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12,533,849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9,416,540	0	0	首发股	2022年8月12日
合计	157,627,678	157,627,678	0	0	/	/

注：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收到公司股东出具的《关于自愿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LU XIANPING 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5名股东，承诺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全部股份自2022年8月12日限售期满之日起自愿延长锁定期6个月至2023年2月11日，承诺锁定期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减持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亦不会要求公司回购所持股份。在上述延长承诺锁定期的股份未解除限售前，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承诺。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东自愿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7 月 5 日	100 元	500 万张	2022 年 7 月 28 日	500 万张	2028 年 7 月 4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4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0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人民币伍亿元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8 年 7 月 4 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三）。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8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包含转融通借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数量	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 8,214,410	34,705,162	8.45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	22,936,008	5.5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XIANPING LU	0	22,239,625	5.41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0	19,817,445	4.8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	0	17,745,902	4.32	0	0	无	0	境外法人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85,290	3.7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533,849	3.0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533,849	3.0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416,540	2.2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9,009,724	2.1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34,705,162	人民币普通股		34,705,162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人民币普通股		22,936,008	
XIANPING LU				22,239,625	人民币普通股		22,239,625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人民币普通股		19,817,445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	17,745,902	人民币普通股	17,745,902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5,290
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人民币普通股	12,533,849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人民币普通股	12,533,849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人民币普通股	9,416,540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09,724	人民币普通股	9,009,72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XIANIPING LU 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34,705,162	0	34,705,162	8.45%	-2%	无
2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0	22,936,008	5.58%	0	无
3	XIANPING LU	22,239,625	0	22,239,625	5.41%	0	无
4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0	19,817,445	4.83%	0	无
5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	17,745,902	0	17,745,902	4.32%	0	无
6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0	15,285,290	3.72%	0	无
7	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0	12,533,849	3.05%	0	无

8	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849	0	12,533,849	3.05%	0	无
9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0	9,416,540	2.29%	0	无
10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09,724	0	9,009,724	2.19%	0	无
合计	/	176,223,394	0	176,223,394	42.89%	-2%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微芯生物高管参与战略配售资管计划	5,000,000	2020年8月12日	0	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的另类投资子公司	2,000,000	2021年8月12日	0	1,181,5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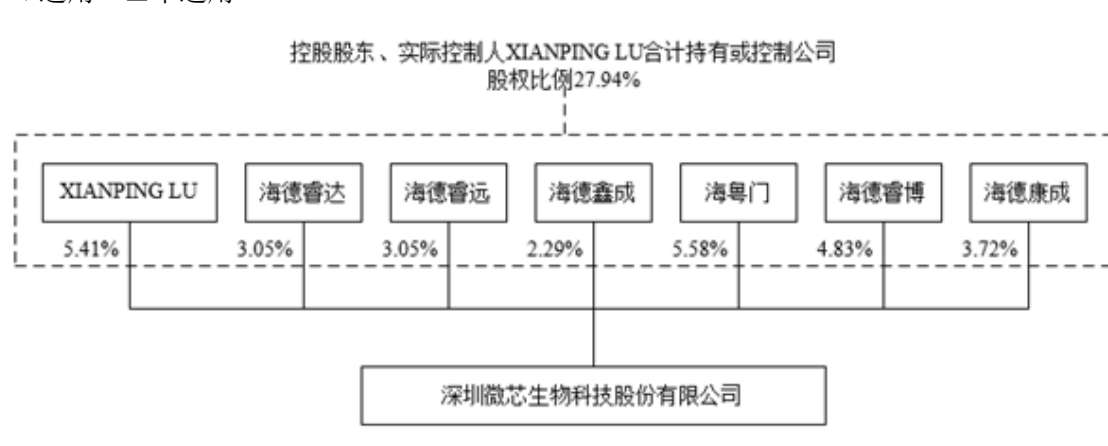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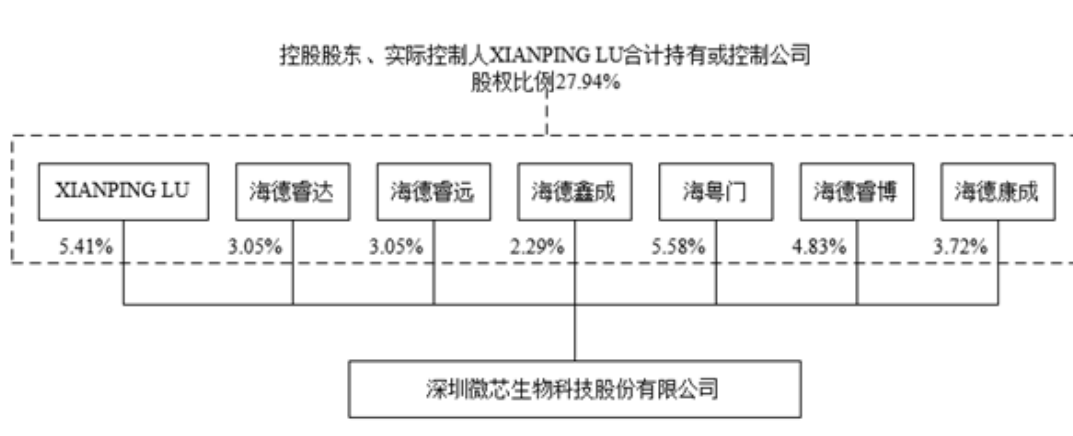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伍亿元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微芯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4,694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丁碧霞	56,972,000	11.39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965,000	6.59
XIANPING LU	27,310,000	5.46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22,800,000	4.56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
富国富益进取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752,000	3.95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600,000	3.72
UBS AG	17,982,000	3.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464,000	3.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91,000	3.28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微芯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微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开发支出资本化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9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7。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2 年度，深圳微芯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深圳微芯集团”）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 124,263,181.10 元。</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支出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 264,164,776.59 元。</p> <p>开发支出在同时满足财务报表附注五、29 中列出的所有资本化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p>	<p>与评价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p>由于确定开发支出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相关研究开发在技术上是否具有能够使用或出售可行性的判断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开发支出资本化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参考可获得的同行业可比信息，质疑管理层对开发支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评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了解是否有开发项目中止，而使该项目不再满足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 • 在抽样基础上，查阅并核对与研发项目相关的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检查开发支出的准确性；及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开发支出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深圳微芯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微芯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微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微芯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微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微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微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深圳微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惠煌（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陶德婧

年 月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08,594,227.04	300,167,434.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91,066,434.50	82,079,128.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339,811.47	-
应收账款	七、5	153,474,073.36	111,444,364.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6,159,958.19	9,362,512.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3,428,327.69	11,481,996.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8,474,282.45	15,370,440.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1,597,967.12	108,915,263.24
流动资产合计		1,184,135,081.82	638,821,140.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9,832,161.7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3,788,267.37	32,508,837.38
固定资产	七、21	787,774,601.49	534,769,585.14
在建工程	七、22	308,097,001.00	157,747,804.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148,003.24	6,471,004.06
无形资产	七、26	202,804,554.18	216,175,484.42
开发支出	七、27	264,164,776.59	139,901,595.4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369,436.08	6,032,66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4,666,943.26	22,029,49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0,018,586.19	139,948,413.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1,664,331.13	1,255,584,882.98
资产总计		2,895,799,412.95	1,894,406,02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85,781,496.14	120,154,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23,529.09	2,230,756.38
预收款项	七、37	82,358.91	19,821.30
合同负债	七、38	227,629.40	6,997.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702,131.03	33,303,481.06
应交税费	七、40	26,884,200.67	17,110,661.02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2,541,179.16	95,993,235.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4,998,418.26	25,020,099.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0,540,942.66	293,839,051.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21,846,899.98	4,882,000.00
应付债券	七、47	376,174,676.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6	1,287,328.68	1,416,709.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	91,689.53
预计负债	七、50	84,015.74	872,291.63
递延收益	七、51	86,958,824.88	78,944,16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93,205,864.00	96,746,555.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557,609.89	182,953,413.80
负债合计		1,320,098,552.55	476,792,46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10,720,500.00	410,720,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23,797,143.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75,294,313.24	1,125,262,237.61
减：库存股	七、56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251,950.63	-287,203.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5,250,701.46	16,894,715.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743,292.26	19,614,471.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15,466,737.95	1,417,613,558.22
少数股东权益		60,234,12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75,700,860.40	1,417,613,55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895,799,412.95	1,894,406,023.56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7,994,942.01	140,255,34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676,161.64	82,079,128.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9,811.47	-
应收账款	十七、1	153,353,523.95	113,106,522.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29,323.06	5,515,751.7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87,880,937.18	168,526,37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961,291.34	6,845,798.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595,205.48	81,769,328.76
流动资产合计		928,431,196.13	598,098,254.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90,938,335.48	696,562,56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6,927,681.54	39,860,252.0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17,027.29	4,945,259.48
无形资产	十七、6	141,992,143.91	153,033,443.63
开发支出	十七、6	230,491,105.63	125,141,317.2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6,802.08	6,032,66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7,661.19	7,048,73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6	29,327,093.85	108,818,66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4,077,850.97	1,141,442,904.17
资产总计		2,632,509,047.10	1,739,541,159.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119,666.67	100,130,7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17,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954.30	2,025.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5,968.40	6,997.20
应付职工薪酬		11,746,853.23	23,411,579.41
应交税费		24,866,666.45	15,748,833.34
其他应付款		52,337,508.26	28,806,526.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03,098.65	9,131,980.1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203,315.96	177,238,719.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1,846,899.98	
应付债券		376,174,676.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253.19	1,033,758.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91,689.53
预计负债		202,456.01	2,082,336.00
递延收益		18,469,760.81	17,902,92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822,046.60	21,110,708.58
负债合计		869,025,362.56	198,349,42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0,720,500.00	410,720,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3,797,143.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0,197,189.30	1,125,262,237.61
减：库存股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50,701.46	16,894,715.65
未分配利润		218,109,313.42	142,905,44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3,483,684.54	1,541,191,731.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2,509,047.10	1,739,541,159.06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9,939,477.47	430,449,990.5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9,939,477.47	430,449,990.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6,520,422.88	442,090,544.5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9,991,821.15	21,578,422.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246,085.68	3,011,752.12
销售费用	七、63	245,565,124.95	212,762,118.79
管理费用	七、64	75,090,101.28	76,058,326.36
研发费用	七、65	163,672,087.47	130,026,219.33
财务费用	七、66	2,955,202.35	-1,346,294.17
其中：利息费用		19,952,349.87	4,354,257.03
利息收入		8,877,233.19	7,833,445.0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920,796.73	28,435,32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77,684.42	5,437,80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838.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21,959.50	79,128.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50,118.90	-51,597.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15,741.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73,634.80	22,260,108.6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799.94	145,179.4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20,474.18	3,805,049.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56,960.56	18,600,238.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340,907.35	-3,358,046.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16,053.21	21,958,284.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16,053.21	21,958,284.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4,806.82	21,958,284.5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8,753.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39,153.72	-287,203.0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39,153.72	-287,203.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39,153.72	-287,203.0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55,206.93	21,671,081.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23,960.54	21,671,081.4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68,753.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30	0.05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0430	0.0536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18,474,524.21	441,561,771.6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8,899,223.98	30,332,955.41
税金及附加		2,131,347.40	1,949,328.58
销售费用	十七、6	250,660,870.89	213,757,369.28
管理费用		37,849,943.97	41,438,918.20
研发费用	十七、6	110,580,687.15	102,748,298.47
财务费用		7,521,282.85	-308,671.62
其中：利息费用		22,535,237.60	4,278,257.03
利息收入		6,802,520.79	6,648,905.61
加：其他收益		7,361,802.50	27,463,705.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174,134.68	5,437,69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892.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1,438.36	79,128.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4,344.76	-18,333.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741.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45,580.49	84,605,773.01
加：营业外收入		1.71	31,986.18
减：营业外支出		524,438.69	3,718,721.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721,143.51	80,919,037.74
减：所得税费用		161,285.40	8,025,707.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59,858.11	72,893,330.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59,858.11	72,893,330.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559,858.11	72,893,330.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917,485.06	374,866,977.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160,904.52	16,040,93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323,601.17	152,942,41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401,990.75	543,850,32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41,332.95	6,329,17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620,232.99	195,980,08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56,033.93	30,098,82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7,888,125.43	186,659,06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105,725.30	419,067,15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43,296,265.45	124,783,16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902,547,35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33,382.71	12,278,55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242.33	14,989.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919,625.04	914,840,90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168,310.66	288,464,842.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7,455,026.00	65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623,336.66	945,464,84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703,711.62	-30,623,941.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6,590,000.00	18,01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1,000,009.46	174,9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600,665.30	192,93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679,953.34	90,055,827.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6,832.81	4,224,652.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465,747.28	161,966,901.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12,533.43	256,247,38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288,131.87	-63,314,88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30,570.39	-2,247,445.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11,256.09	28,596,89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156,807.30	271,559,90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268,063.39	300,156,807.30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754,711.34	383,258,392.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3,544.41	36,817,48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588,255.75	420,075,87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959,715.58	37,634,858.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867,835.37	149,420,01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37,058.31	18,526,53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943,563.22	207,411,59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408,172.48	412,993,00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80,083.27	7,082,87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000,000.00	902,497,356.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8,756.19	11,554,31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242.33	1,400.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814,998.52	914,053,076.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033,462.52	151,942,555.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1,455,026.00	63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9,711,043.52	7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199,532.04	860,942,55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384,533.52	53,110,52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340,000.00	18,01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000,000.00	154,9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350,655.84	172,93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511,953.34	75,930,827.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11,244.57	4,171,87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9,206.30	161,947,94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332,404.21	242,050,64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018,251.63	-69,118,149.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41,230.74	-1,962,013.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55,032.12	-10,886,77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4,718.88	151,131,48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799,751.00	140,244,718.88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287,203.09	16,894,715.65		19,614,471.25		1,417,613,558.22		1,417,613,55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287,203.09	16,894,715.65		19,614,471.25		1,417,613,558.22		1,417,613,55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797,143.56	-49,967,924.37		6,539,153.72	8,355,985.81		9,128,821.01		97,853,179.73	60,234,122.45	158,087,30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39,153.72			17,484,806.82		24,023,960.54	4,668,753.61	19,355,206.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967,924.37							-49,967,924.37	64,902,876.06	14,934,951.6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4,951.69						14,934,951.69		14,934,951.69
4. 其他				-64,902,876.06						-64,902,876.06	64,902,876.06	
(三) 利润分配								8,355,985.81	8,355,985.81	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55,985.81	8,355,985.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3,797,143.56							123,797,143.56		123,797,143.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720,500.00		123,797,143.56	1,075,294,313.24	154,591,163.20	6,251,950.63	25,250,701.46	28,743,292.26	1,515,466,737.95	60,234,122.45		1,575,700,860.40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1,069,278,984.69			9,605,382.63		4,945,519.72		1,493,829,887.04		1,493,829,88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1,069,278,984.69			9,605,382.63		4,945,519.72		1,493,829,887.04		1,493,829,88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500.00				55,983,252.92	154,591,163.20	-287,203.09	7,289,333.02		14,668,951.53		-76,216,328.82		-76,216,32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203.09			21,958,284.55		21,671,081.46		21,671,08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500.00				55,983,252.92	154,591,163.20						-97,887,410.28		-97,887,410.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0,500.00				17,292,000.00							18,012,500.00		18,01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691,252.92							38,691,252.92		38,691,252.92	
4. 其他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三）利润分配								7,289,333.02		-7,289,333.02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7,289,333.02		-7,289,333.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287,203.09	16,894,715.65		19,614,471.25		1,417,613,558.22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16,894,715.65	142,905,441.12	1,541,191,731.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16,894,715.65	142,905,441.12	1,541,191,731.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3,797,143.56	14,934,951.69				8,355,985.81	75,203,872.30	222,291,953.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559,858.11	83,559,858.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797,143.56	14,934,951.69						138,732,095.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3,797,143.56							123,797,143.5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34,951.69						14,934,951.6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55,985.81	-8,355,985.81	
1. 提取盈余公积									8,355,985.81	-8,355,985.81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720,500.00			123,797,143.56	1,140,197,189.30	154,591,163.20			25,250,701.46	218,109,313.42	1,763,483,684.5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收				
							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1,069,278,984.69				9,605,382.63	77,301,443.95	1,566,185,81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1,069,278,984.69				9,605,382.63	77,301,443.95	1,566,185,81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500.00				55,983,252.92	154,591,163.20			7,289,333.02	65,603,997.17	-24,994,08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893,330.19	72,893,33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0,500.00				55,983,252.92	154,591,163.20					-97,887,410.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0,500.00				17,292,000.00						18,01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691,252.92						38,691,252.92
4. 其他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三）利润分配									7,289,333.02	-7,289,333.02	
1. 提取盈余公积									7,289,333.02	-7,289,333.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720,500.00				1,125,262,237.61	154,591,163.20			16,894,715.65	142,905,441.12	1,541,191,731.18

公司负责人：XIANPING L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药物技术开发、相关成果商业应用；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新治疗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对外专利、技术的许可授权；药品的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经营。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参见第十节、九、1。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研发费用的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2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9 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总体原值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8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

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五、10（6）。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见五、10（6）。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五、10（6）。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30。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五、21(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30。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30。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成都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 B 栋	年限平均法	34	10%	3%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五、24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45 年	10%	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	9-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年	10%	11%

本集团将生产设备、科研设备、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列示为机器设备。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五、25）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值准备（参见五、3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五、3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8 - 50 年
专利权	8 - 20 年
软件使用权	2 - 5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公司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申报生产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在药品上市前取得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等。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且同时满足资本化五个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在具体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公司取得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批件（最后一期）；或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或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的，在同时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五个条件情况下进行资本化。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如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并拟开展 II / III 期临床试验）则全部费用化。

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3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投资性房地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无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3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5 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五、38。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

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见五、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额，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确定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集团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五、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完成其履约义务，主要包括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签收单据，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授权许可收入

对于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一次性收取使用费，且不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视同销售该项资产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分期收取使用费的，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款时间和金额或规定的收费方法计算确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五、38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3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或终止赁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赁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0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6) 主要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3和29）和各类资

产减值（参见附注七、5、8、9、21、22、23、26、27、28 以及附注十七、1 和 2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a）附注七、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b）附注十三 - 股份支付。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 (“解释第 15 号”) 中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的规定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解释第 15 号中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的规定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a) 解释第 15 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将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以及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技术授权许可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或 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或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增值税税率说明：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关于抗癌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47号)，自2020年7月1日起，本集团销售西达本胺片选择简易征收方式，执行3%征收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15%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所在地适用税率

本公司所得税的法定税率为25%，本年度按优惠税率15%执行(2021年：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新药后续免费使用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4号)，明确了药品生产企业销售自产创新药的销售额，为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其提供给患者后续免费使用的相同创新药，不属于增值税视同销售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条规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其中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纳税额减半，按税率25%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886.87	2,041.07

银行存款	508,562,340.17	300,154,766.23
其他货币资金		10,627.31
合计	508,594,227.04	300,167,434.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25,233.77	3,646,908.24

其他说明

其中，银行存款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98,441,123.28 元，该部分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按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规定，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066,434.50	82,079,128.77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91,066,434.50	82,079,128.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成都银行结构性存款、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及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或与欧元/美元的最终定价日即期价格与期初定价日的波动情况挂钩。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9,811.47	-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39,811.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五、10 (6)。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0 天以内 (含 60 天)	141,431,786.72
60 天至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76,091.20
1 年以内小计	154,107,877.9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0,180.50
合计	154,138,058.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138,058.42	100.00	663,985.06	0.43	153,474,073.36	111,558,231.12	100.00	113,866.16	0.10	111,444,364.96
其中：										
应收第三方	154,138,058.42	100.00	663,985.06	0.43	153,474,073.36	111,558,231.12	100.00	113,866.16	0.10	111,444,364.96
合计	154,138,058.42	/	663,985.06	/	153,474,073.36	111,558,231.12	/	113,866.16	/	111,444,364.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第三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组合	154,138,058.42	663,985.06	0.43
合计	154,138,058.42	663,985.06	0.4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账龄	违约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60 天内 (含 60 天)	0.00%	141,431,786.72	
60 天至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676,091.20	633,804.5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30,180.50	30,180.50
合计	/	154,138,058.42	663,985.06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 2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866.16	633,804.56	83,685.66	-	-	663,985.06
合计	113,866.16	633,804.56	83,685.66			663,985.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有限公司	549,787.60	转账电汇
哈尔滨市第一医院血液肿瘤研究中心	576,240.00	转账电汇
合计	1,126,027.6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52,739,308.56	34.22	558,747.00
沪亚生物国际有限责任公司	28,297,169.80	18.36	
浙江上药新欣医药有限公司	7,571,546.64	4.91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5,344,404.48	3.47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4,791,159.60	3.11	12,540.00
合计	98,743,589.08	64.07	571,287.00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98,743,589.0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64.0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571,287.00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41,616.49	76.98	8,364,477.30	89.34
1至2年	1,023,957.19	16.62	986,815.53	10.54
2至3年	394,384.51	6.40	8,219.41	0.09
3年以上			3,000.00	0.03
合计	6,159,958.19	100.00	9,362,512.2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769,183.10	12.49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494,512.64	8.03
成都市郫都区兴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93,466.31	4.76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255,297.48	4.14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230,893.32	3.75
合计	2,043,352.85	33.17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1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2,043,352.85 元及人民币 4,255,725.48 元，分别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3.17%及 44.46%。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集团 5%或以上表决权权益的所有者的款项。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28,327.69	11,481,996.71
合计	13,428,327.69	11,481,99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为个人补偿款和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正”）往来款，根据本集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 天以内（含 30 天）	6,778,388.00
31 天至 1 年（含 1 年）	253,110.81
1 年以内小计	7,031,498.81
1 至 2 年	1,001,813.82
2 至 3 年	184,282.67
3 年以上	5,210,732.39
合计	13,428,327.69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21,113.92	1,930,039.66
个人备用金	387,129.77	379,223.09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4,818,896.00
独家市场推广许可	5,893,270.35	4,293,725.33
其他	907,917.65	60,112.63
合计	13,428,327.69	11,481,996.71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家市场许可款项	5,893,270.35	1年以内	43.89	
XIANPING LU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3年以上	35.89	
265 DAVIDSON AVE LLC	押金	349,344.34	1年至2年	2.60	
四川钦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323,803.80	1年以内	2.41	
刘金涛（北京市农展馆南路13号11层1201-1202室）	押金	213,432.00	1年至2年	1.59	
合计	/	11,598,746.49	/	86.38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10,609.46		6,710,609.46	5,838,915.58		5,838,915.58
在产品	11,934,163.74		11,934,163.74	5,449,545.16		5,449,545.16

库存商品	9,904,266.33	74,757.08	9,829,509.25	4,156,736.39	74,757.08	4,081,979.31
合计	28,549,039.53	74,757.08	28,474,282.45	15,445,197.13	74,757.08	15,370,440.0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4,757.08					74,757.08
合计	74,757.08					74,757.0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140,411.2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686,000.00
大额存单	181,597,967.12	100,088,852.04
合计	181,597,967.12	108,915,263.2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杭州银行 2021 年第 G010 期大额存单 3,000 万元、兴业银行 20220125 批次大额存单 4,000 万元、兴业银行 20220093 批次大额存单 6,000 万元、兴业银行 20220106 批次大额存单 2,000 万元、中国银行 00322036004A05 大额存单 2,000 万元、招商银行 2021 年第 83 期大额存单 1,000 万元。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3,000.00		-16.78						2,983.22	
小计											
合计		3,000.00		-16.78						2,983.22	

其他说明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新增对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款人民币 3,000.00 万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581,659.01	3,327,271.84		32,908,930.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71,077.30	1,274,382.37		12,645,459.6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11,371,077.30	1,274,382.37		12,645,459.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952,736.31	4,601,654.21		45,554,390.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0,093.47		400,09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4,776.12	271,253.56		1,366,029.68
(1) 计提或摊销	912,887.03	103,467.29		1,016,354.32
(2) 本年转入增加	181,889.09	167,786.27		349,67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94,776.12	671,347.03		1,766,123.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857,960.19	3,930,307.18		43,788,267.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9,581,659.01	2,927,178.37		32,508,837.3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南区出租房屋	39,857,960.19	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87,774,601.49	534,769,585.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87,774,601.49	534,769,58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1,877,940.07	87,486,338.08	2,945,562.98	562,309,841.13
2. 本期增加 金额	262,391,768.31	27,111,791.27	399,111.05	289,902,670.63
(1) 购置	262,391,768.31	27,111,791.27	399,111.05	289,902,670.63
(2) 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1,371,077.30	4,693,722.20	315,954.00	16,380,753.50
(1) 处置 或报废		4,693,722.20	315,954.00	5,009,676.20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11,371,077.30			11,371,077.30
4. 期末余额	722,898,631.08	109,904,407.15	3,028,720.03	835,831,758.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32,065.63	20,767,853.52	1,840,336.84	27,540,255.9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6,063,450.61	8,376,697.86	280,053.70	24,720,202.17
(1) 计提	16,063,450.61	8,376,697.86	280,053.70	24,720,202.1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81,889.09	3,737,053.70	284,358.60	4,203,301.39
(1) 处置 或报废		3,737,053.70	284,358.60	4,021,412.30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181,889.09			181,889.09
4. 期末余额	20,813,627.15	25,407,497.68	1,836,031.94	48,057,156.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02,085,003.93	84,496,909.47	1,192,688.09	787,774,601.49
2. 期初账面 价值	466,945,874.44	66,718,484.56	1,105,226.14	534,769,585.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	235,544,321.07	办理中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	170,047,576.23	办理中
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 B 座 21-24F	222,293,013.80	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8,097,001.00	157,747,804.49
工程物资	-	-
合计	308,097,001.00	157,747,804.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二期）	142,810,777.03		142,810,777.03	125,607,498.75		125,607,498.75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	154,116,179.96		154,116,179.96	32,140,305.74		32,140,305.74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改造工程	11,170,044.01		11,170,044.01			
合计	308,097,001.00		308,097,001.00	157,747,804.49		157,747,804.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二期	28,000.00	12,560.75	1,720.33			14,281.08	123.65	99.99	1,033.19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	30,340.00	3,214.03	12,197.59			15,411.62	50.80	50.80	812.14	812.14	4.1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改造工程	2,500.00		1,117.00			1,117.00	44.68	44.68				自有资金
合计	60,840.00	15,774.78	15,034.92			30,809.70	/	/	1,845.33	812.1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用的租赁物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12,584.16	12,612,584.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4,563.19	2,024,563.19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1,068.66	3,431,068.66
4. 期末余额	11,206,078.69	11,206,078.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141,580.10	6,141,580.1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47,564.01	4,347,564.01
(1) 计提	4,347,564.01	4,347,564.01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1,068.66	3,431,068.66
(1) 处置	3,431,068.66	3,431,068.66
4. 期末余额	7,058,075.45	7,058,075.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48,003.24	4,148,003.24
2. 期初账面价值	6,471,004.06	6,471,004.0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503,192.55	186,720,953.99	2,563,176.06	258,787,32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782,077.42	782,077.42
(1) 购置			782,077.42	782,077.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4,382.37			1,274,382.37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74,382.37			1,274,382.37
4. 期末余额	68,228,810.18	186,720,953.99	3,345,253.48	258,295,017.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38,142.97	34,075,202.89	1,998,492.32	42,611,838.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3,213.04	10,897,195.52	606,003.00	13,046,411.56
(1) 计提	1,543,213.04	10,897,195.52	606,003.00	13,046,41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786.27			167,786.27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7,786.27			167,786.27
4. 期末余额	7,913,569.74	44,972,398.41	2,604,495.32	55,490,463.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315,240.44	141,748,555.58	740,758.16	202,804,554.18
2. 期初账面价值	62,965,049.58	152,645,751.10	564,683.74	216,175,484.42

本集团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9.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2,939,509.09	29,401,566.44				42,341,075.53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2,090,242.26	21,440,431.39				33,530,673.65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试验	15,008,096.70	18,913,392.68				33,921,489.38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99,863,747.44	54,507,790.59				154,371,538.03
合计	139,901,595.49	124,263,181.10				264,164,776.59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具体依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研发进度
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 III 期临床试验	2021 年 01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DLBCL) III 期临床试验	2019 年 11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2021 年 05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2021 年 04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期临床试验			
-------	--	--	--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6,032,668.16	4,093,970.88	3,757,202.96		6,369,436.08
合计	6,032,668.16	4,093,970.88	3,757,202.96		6,369,436.0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8,742.14	110,811.32	188,623.24	28,293.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3,527,979.00	529,196.85
可抵扣亏损				
股份支付	39,229,019.91	5,884,352.99	29,247,054.94	4,387,058.25

厂房使用费	9,609,877.03	1,911,558.15	8,250,877.00	1,571,808.15
应税政府补助	29,746,442.88	4,461,966.44	7,841,187.95	1,176,178.19
市场推广许可	83,018,868.30	12,452,830.25	92,452,830.54	13,867,924.58
后续免费用药	2,307,669.89	346,150.49	3,206,000.47	480,900.07
基金投资损失	111,892.74	16,783.91		
合计	164,762,512.89	25,184,453.55	144,714,553.14	22,041,359.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20,636.64	138,095.50	79,128.77	11,869.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29,431.93	379,414.79		
合计	3,450,068.57	517,510.29	79,128.77	11,869.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510.29	24,666,943.26	-11,869.32	22,029,49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510.29		11,869.3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75,516,087.09	38,722,161.74
合计	175,516,087.09	38,722,161.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	3,441,248.93	
2023 年	-	11,174,982.33	
2024 年	-	11,832,609.74	
2025 年	-	-	
2026 年	-	12,273,320.74	
2027 年	26,686,593.49	-	

2028 年	11,174,982.33	-	
2029 年	11,832,609.74	-	
2030 年	-	-	
2031 年	3,002,161.01	-	
2032 年	105,578,029.70	-	
无到期日	17,241,710.82		
合计	175,516,087.09	38,722,161.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税[2018]76号，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8,860,345.99		8,860,345.99	8,483,625.00		8,483,625.00
预付工程项目款	3,225,435.70		3,225,435.70	326,653.86		326,653.86
预付房屋及装修款	2,400,000.00		2,400,000.00	108,143,858.00		108,143,858.00
待抵扣进项税	25,532,804.50		25,532,804.50	22,994,276.72		22,994,276.72
合计	40,018,586.19		40,018,586.19	139,948,413.58		139,948,413.5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75,777.7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5,661,829.47	20,023,222.22
信用借款	130,119,666.67	50,055,000.00
合计	185,781,496.14	120,154,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借入兴业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入中国工商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子公司借入成都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借入招商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 2,560 万元，该子公司下所有短期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23,529.09	2,230,756.38
合计	323,529.09	2,230,756.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	82,358.91	19,821.30
合计	82,358.91	19,821.3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7,629.40	6,997.20
合计	227,629.40	6,997.2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918,135.87	249,367,874.47	263,145,135.52	19,140,874.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4,425.19	26,492,066.98	26,316,155.96	560,336.21
三、辞退福利	920.00	191,629.85	191,629.85	9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303,481.06	276,051,571.30	289,652,921.33	19,702,131.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28,854.39	214,299,709.78	227,464,825.34	18,863,738.83

二、职工福利费		6,384,900.42	6,384,900.42	
三、社会保险费	155,867.51	10,302,470.49	10,240,429.48	217,908.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463.32	9,198,634.37	9,144,536.50	194,561.19
工伤保险费	2,868.67	367,945.37	363,031.60	7,782.44
生育保险费	12,535.52	735,890.75	732,861.38	15,564.89
四、住房公积金	733,413.97	17,746,265.31	18,420,451.81	59,227.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4,528.47	634,528.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918,135.87	249,367,874.47	263,145,135.52	19,140,874.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8,445.99	26,124,121.61	25,950,013.83	552,553.77
2、失业保险费	5,979.20	367,945.37	366,142.13	7,782.4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84,425.19	26,492,066.98	26,316,155.96	560,33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91,477.68	4,009,206.08
企业所得税	12,071,327.23	10,767,117.18
个人所得税	2,052,941.49	1,525,52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042.42	202,598.00
教育费附加	239,316.01	144,712.85
土地使用税	363,919.83	363,919.83
印花税	195,901.80	35,029.07
房产税	62,554.00	62,554.00
契税	6,471,129.60	
环保税	590.61	
合计	26,884,200.67	17,110,661.0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2,541,179.16	95,993,235.12
合计	282,541,179.16	95,993,23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控股子公司成都新域吸收外部投资者投资人民币108,250,000.00元。根据投资协议，成都新域需要达成以下业绩目标：本次投资交割五年后，公司至少拥有一个产品进入以上市为目的的注册性临床试验；以及3个自研产品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其中至少一个进入临床二期。若成都新域未能达成以上业绩目标，本公司或子公司成都微芯需要回购外购投资者持有的股份。由于本公司无法无条件避免以现金赎回所发行的自身权益工具，因此将收到的投资款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年因该金融负债产生利息人民币3,558,904.11元。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8,327,214.92	6,805,543.61
科研项目费	10,773,216.72	6,524,775.66
中介机构费	2,208,926.00	2,250,725.00
市场保证金	4,685,276.25	5,500,323.30
设备采购款	1,222,567.50	1,651,289.17
人才住房补助	290,000.00	280,000.00
厂房使用费	10,872,000.00	9,513,000.00
工程款	108,753,476.97	53,589,629.61
投资溢缴款	4,818,896.00	4,818,896.00
少数股东股权回购义务	111,808,904.11	
市场推广费	534,660.50	274,032.00
其他	8,246,040.19	4,785,020.77
合计	282,541,179.16	95,993,235.1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投资溢缴款	4,818,896.00	无约定支付期限
厂房使用费	9,513,000.00	本集团目前已向政府请示回购坪山生产基地产权的方案，正等待批准
合计	14,331,89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少数股东股权回购义务是指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产生的回购义务负债，目前账龄尚未超过一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00,590.84	17,922,384.5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80,821.9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93,351.35	4,764,006.08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223,654.15	2,333,708.85
合计	24,998,418.26	25,020,099.46

其他说明：

预计负债请参见第十节、七、50、预计负债相关说明。抵押借款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第十节、七、45中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2,683,207.49	22,804,384.53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8,064,283.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00,590.84	17,922,384.53

合计	221,846,899.98	4,882,000.00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于各会计年末均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本集团长期借款余额为中国银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借款。其中，在中国银行的借款以本公司位于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 B 座 21-24 层的房产证作为抵押（详见附注七、81 中说明）。其中，中国农业银行的借款利率区间为 3.30%-3.35%，中国银行的借款利率为 3.50%-3.8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债公司债券	376,174,676.61	
合计	376,174,676.6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	2022/07/05	六年	50,000.00	-	36,074.02	98.08	1,543.45		37,715.55
合计	/	/	/	50,000.00	-	36,074.02	98.08	1,543.45		37,715.55

本年度应付债券金额人民币 37,715.55 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金额是人民币 98.08 万。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4 号）核准，深圳微芯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相关费（人民币 1,546 万元）后金额为人民币 48,453.73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根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转股价格为 25.36 元/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7 月 11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 年 7 月 4 日）止。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4,180,680.03	6,180,715.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93,351.35	4,764,006.08
合计	1,287,328.68	1,416,709.2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91,689.53
合计		91,689.5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后续免费用药	872,291.63	84,015.74	
合计	872,291.63	84,015.7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针对符合条件的患者设有西达本胺（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按照项目规定，中国大陆成年（大于等于18周岁）患者确诊为外周T细胞淋巴瘤，经项目注册医师确认符合项目医学标准且患者自愿申请，经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办审核批准后可加入该项目。在项目内患者如持续治疗获得明确疗效且无严重不良反应，用药后临床评价获益，根据注册医生开具的处方笺，可持续申请领药。如患者未能及时领取后续免费用药药品6个月以上，终止后续免费用药。

自2015年3月起至2017年9月止期间，后续免费用药的政策为：患者首次自费使用6盒爱谱沙药品，将可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6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6盒爱谱沙药品，将可按病情进展及医生处方免费使用爱谱沙。自2017年9月起，后续免费用药政策进行修订，患者首次以国家谈判价格自费使用9盒爱谱沙药品，将可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9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9盒爱谱沙药品，将可按需免费使用爱谱沙。政策过渡期为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过渡期内，患者适用政策类型由患者自费购药零售价决定。2019年1月1日起，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只接受非医保患者以及因病致贫的患者所提出的申请。2019年11月爱谱沙®医保续谈成功，现根据医保相关政策的实施，决定自2020年1月1日起终止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对于2019年12月31日前已加入后续免费用药项目的患者可继续享受免费用药，对于2019年12月31日后自费购买爱谱沙药品的患者则不能加入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实际执行时本公司对该政策的停止给予了一年的宽限

期，在此期间进行买药的患者仍可享受后续免费用药政策，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未参加该政策的患者将无法享受到后续免费用药政策。

2020年集团新增免费用药项目西达本胺(爱谱沙)乳腺癌适应症。2022年该项目政策为“3+3, 3+15”的后续免费用药模式：患者首次自费使用3盒爱谱沙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3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3盒爱谱沙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15盒，依次循环；“4+4, 4+12：”患者首次自费使用4盒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药品4盒，当患者再次自费使用4盒药品，可免费使用12盒，依次循环。

本公司在免费用药期间，统计每名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数据，就向患者提供的后续免费用药进行估计并计提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领药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领药情况，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预计负债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944,167.54	12,655,400.00	4,640,742.66	86,958,824.88	财政拨款
合计	78,944,167.54	12,655,400.00	4,640,742.66	86,958,824.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重大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44,003,242.49			800,489.28		43,202,753.21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济运行局2021年重大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	-	9,645,400.00		1,377,914.29		8,267,485.71	与资产

物产业局 2022 生物产业政策资金西格列他钠							相关
工信部抗肿瘤三通路靶向原创新药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项目补助	6,960,000.00					6,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经信厅 2020 工业发展技改资金	4,950,000.00			29,174.85		4,920,825.15	与资产相关
西达本胺联合抗激素类药物 治疗晚期乳腺癌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	3,532,064.25			271,697.16		3,260,367.09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N113 化疗药耐药型卵巢癌新物研发	-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1 类糖尿病新药西格列他钠片的药代研究	1,968,421.04			126,315.84		1,842,105.2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配套-西达本胺联合抗激素类药物 治疗晚期乳腺癌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	1,835,801.00			141,215.52		1,694,585.4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三通路抗肿	1,671,761.98			162,804.81		1,508,957.17	与收

瘤蛋白激酶抑制剂西奥罗尼临床开发						益相关
伴随西格列他钠 III 期临床试验的糖尿病组学研究	1,280,261.04			82,155.84	1,198,105.20	与资产相关
西达本胺联合抗激素类药物治疗晚期乳腺癌的 Ib 期和 II 期临床研究	784,102.07			60,315.60	723,786.47	与收益相关
重 20200161 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的原创新药研发项目	1,297,425.97			1,297,425.97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61,087.70	10,000.00		291,233.50	379,854.20	
合计	78,944,167.54	12,655,400.00		4,640,742.66	86,958,824.88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授权独家市场推广权许可	93,205,864.00	96,746,555.87
合计	93,205,864.00	96,746,555.87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与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海正”）通过独占许可及联合营销合作协议，将与西格列他钠在中国大陆地区指定区域的与产品推广销售有关的知识产权独家授权给浙江海正。浙江海正在授权区域对西格列他钠产品进行推广服务，本集团按照授权区域浙江海正或其指定子公司达成销售额的一定比例作为市场推广服务费。本集团就已收取独家市场推广权许可费人民币 1 亿元，扣除税款后共计人民币 94,339,623.00 元在授权期限十年内摊销冲减销售费用，2021 年摊销费用为人民币 1,886,792.46 元，2022 年摊销费用为人民币 9,433,962.24 元，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83,018,868.30 元；

另外，本集团与浙江海正约定对于与本集团就西格列他钠的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所有新适应症临床开发和上市后临床研究由浙江海正承担 30% 的相关临床费用，作为其获得并维护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和营销产品的许可。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海正承担临床研发费用累计人民币 10,186,995.70 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0,720,500.00						410,720,500.00

其他说明：

(1)2018年3月16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8年1月31日止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17,633,560元为基础，将公司形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360,000,000股，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折合股本人民币360,000,000.00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人民币157,633,560.00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2)本公司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2019年7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号)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根据发行结果，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实际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股票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0.43元。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188,25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895,188,250.00元。

(3)本公司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5月27日为授予日，以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13名激励对象授予15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年7月1日股权支付行权登记完成，共增发720,500股，股本增加人民币720,5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 46。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5,000,000.00	123,797,143.56			5,000,000.00	123,797,143.56
合计			5,000,000.00	123,797,143.56			5,000,000.00	123,797,143.56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 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090,539,984.70	43,347,123.94	108,250,000.00	1,025,637,108.64
其他资本公积	34,722,252.91	14,934,951.69		49,657,204.60
合计	1,125,262,237.61	58,282,075.63	108,250,000.00	1,075,294,313.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因控股子公司成都新域增资而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3,347,123.94 元，本集团因赋予了投资人在触发回购条件导致本公司无法无条件避免回购自身权益工具的现金支付义务，本集团将普通股的回购义务全额确认金融负债，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08,250,000.00 元。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为本年股份支付成本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详见第十节、十三。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合计	154,591,163.20			154,591,163.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7,203.09	6,539,153.72				6,539,153.72	6,251,950.6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7,203.09	6,539,153.72				6,539,153.72	6,251,950.6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集团其他综合收益为财务报表折算差。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94,715.65	8,355,985.81		25,250,701.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894,715.65	8,355,985.81		25,250,701.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14,471.25	4,945,519.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614,471.25	4,945,519.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84,806.82	21,958,284.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55,985.81	7,289,333.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43,292.26	19,614,471.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6,433,332.88	28,975,466.82	430,187,662.63	21,578,422.08
其他业务	3,506,144.59	1,016,354.33	262,327.94	
合计	529,939,477.47	29,991,821.15	430,449,990.57	21,578,422.08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2,993.95		43,045.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50.61		26.2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6	/	0.06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50.61		26.23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50.61		26.2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2,643.34		43,019.0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	482,613,109.01
技术授权收入	43,820,223.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26,433,332.88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26,433,332.8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6,855.18	1,075,858.72
教育费附加	854,896.52	768,470.53
房产税	6,232,358.68	250,216.01
土地使用税	511,097.15	524,433.96
车船使用税	2,760.00	3,720.00
印花税	443,901.74	387,004.19
环境保护税	4,216.41	2,048.71
合计	9,246,085.68	3,011,752.1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202,114.62	112,458,410.79
股份支付	3,879,505.77	10,138,906.87
差旅费	11,240,840.63	10,514,544.73
市场推广费	82,664,401.57	45,874,268.71
业务招待费	14,041,320.07	28,719,951.70
广告宣传展览费	1,530,434.90	1,894,191.92
其他费用	5,006,507.39	3,161,844.07
合计	245,565,124.95	212,762,118.7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408,631.44	34,617,304.28
股份支付	3,871,200.05	10,741,740.81
折旧摊销	14,593,270.64	7,247,149.18
租赁费	412,353.82	1,103,848.59
办公邮寄和差旅费	3,329,542.52	3,277,557.88
中介机构费	7,174,831.21	7,824,472.57
水电物业费	3,799,171.50	2,604,570.91
其他费用	9,501,100.10	8,641,682.14
合计	75,090,101.28	76,058,326.3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验耗材	14,534,664.24	9,940,727.04
临床前试验和临床研究	62,202,738.09	29,219,630.99
交通差旅费	1,068,121.21	1,207,386.39
科研人工费用	59,834,990.86	53,143,883.11
股份支付	5,599,667.16	14,497,133.06
折旧费	8,171,864.13	5,427,703.98
其他研究费用	12,260,041.78	16,589,754.76
合计	163,672,087.47	130,026,219.3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13,393,073.65	6,054,713.44
可转债的利息支出	16,415,342.09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	3,558,904.11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80,439.39	362,467.35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39,310.00	1,700,456.41
减：可转债的资本化利息支出	12,475,659.98	
存款的利息收入	-8,877,233.19	-7,833,445.01
净汇兑亏损/收益	-8,427,862.74	1,624,648.50
其他财务费用	127,509.02	145,777.96
合计	2,955,202.35	-1,346,294.1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95,751.80	1,502,164.6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25,044.93	26,933,162.99
合计	10,920,796.73	28,435,327.67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22 年度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本集团 2022 年度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项目	1,36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稳增长资助项目	1,036,3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资助	1,000,00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产业发展局生物产业政策项目资金	732,6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5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山工业助企纾困款项	451,700.00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拨款	200,000.00
其他	999,454.07
合计	6,280,054.0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838.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45,522.69	5,437,80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577,684.42	5,437,803.7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1,959.50	79,128.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21,959.50	79,128.7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0,118.90	51,597.66
合计	550,118.90	51,597.6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215,741.5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799.94	145,179.45	3,799.94
合计	3,799.94	145,179.45	3,799.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6,017.19	126,842.58	496,017.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6,017.19	126,842.58	496,017.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303.14	1,697,832.00	50,303.14
其他	274,153.85	1,980,375.20	274,153.85
合计	820,474.18	3,805,049.78	820,474.1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70,622.37	12,390,380.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37,453.00	-18,698,399.85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92,262.02	2,949,972.77
合计	2,340,907.35	-3,358,046.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56,960.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89,240.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36,182.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262.0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20,176.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86,997.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3,20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62,649.14
税收优惠	-3,799,455.0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务影响	-20,709,067.11
所得税费用	2,340,907.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935,454.07	45,394,399.31
利息收入	4,025,674.21	3,615,332.17
人才住房补助	290,000.00	168,000.00
独家市场推广许可		100,000,000.00
其他	72,472.89	3,764,679.77
合计	23,323,601.17	152,942,411.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等	227,596,925.43	186,059,068.56
人才住房补助	291,200.00	600,000.00
合计	227,888,125.43	186,659,068.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154,591,163.20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介费用	3,802,700.00	886,000.00
办公室租赁	2,663,047.28	6,489,738.30
合计	6,465,747.28	161,966,901.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16,053.21	21,958,284.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50,118.90	51,597.66
固定资产折旧	24,804,601.65	6,603,086.3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96,492.26	5,988,541.44
无形资产摊销	12,123,450.69	7,028,88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35,895.69	1,649,440.67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758.73	126,842.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1,959.50	-79,128.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64,579.32	2,123,260.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7,684.42	-5,437,80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7,453.00	-18,698,39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05,848.35	-1,104,429.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59,482.67	-73,724,60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636,485.60	182,884,720.75
其他	-4,640,742.66	-4,587,12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96,265.45	124,783,166.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886.87	2,041.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1.07	4,894.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15,236,176.52	300,154,766.2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00,154,766.23	271,555,015.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11,256.09	28,596,897.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1,886.87	2,041.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5,236,176.52	300,154,766.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268,063.39	300,156,807.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62,391,768.31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262,391,768.31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以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 B 座 21-24 层房产证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西乡支行借入十五年期长期借款人民币 18,800 万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474,051.24	6.9646	170,451,977.27
其中：美元	24,474,051.24	6.9646	170,451,977.2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	美元	主要经营地币种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结转收到	4,640,742.66	其他收益	4,640,742.66
地方财政补助	6,280,054.07	其他收益	6,280,054.07
合计	10,920,796.73		10,920,796.7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原料药（西达本胺），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100.00		设立
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特拉华州	美国特拉华州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成都微芯 新域生物 技术有限 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 服务		40.66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成都新域于 2022 年引入外部股东后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微芯持有成都新域 40.66% 股权，本集团仍为成都新域的第一大股东。根据成都新域公司章程，董事会由三人组成，董事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除法律另行规定，对公司重要相关活动决策需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超过半数的董事同意后方可实施，微芯新域三名董事中，两位董事由本集团指派，本集团可以主导成都新域的重要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仍对成都新域具有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9.34%	-4,668,753.61		60,234,122.4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都新域的章程规定董事会设置三人，一人一票表决权，决议需半数以上的董事通过，目前董事会中有两名董事由微芯指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微芯新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4,844,132.66	23,639,381.24	108,483,513.90	116,062,735.23	2,722,904.13	118,785,639.3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微芯新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7,302,125.46		-15,498,521.4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都新域于 2022 年引入外部投资后本集团占成都新域股份的 40.66%。根据成都新域公司章程，董事会由三人组成，董事一人一票行使表决权，除法律另行规定，对公司重要相关活动决策需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超过半数的董事同意后方可实施，成都新域三名董事中，两位董事由本集团指派，本集团可以主导成都新域的重要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仍对成都新域具有控制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108,25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8,250,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4,902,876.06
差额	43,347,123.94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43,347,123.9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资本市场服务	10.00%		权益法核算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协议规定投资决策委员会有 5 位委员，其中关键经营活动需要 4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或以上批准同意，本集团在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一名席位，可以参与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行为，对基金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98,321,617.32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298,321,617.32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8,321,617.3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832,161.7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32,854.61		

净利润		-1,678,382.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

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外部评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双方确认之日起 6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无重大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64.07% 及 56.19%；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其他应收款分别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6.38% 及 87.52%。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参见第十节、七、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2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5,781,496.14				185,781,496.14	185,781,496.14
应付账款	323,529.09				323,529.09	323,529.09
其他应付款	282,541,179.16				282,541,179.16	282,541,179.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762,300.18				26,762,300.18	18,900,590.84
长期借款		28,106,400.54	97,482,696.81	139,177,646.46	264,766,743.81	221,846,899.98
应付债券	1,489,008.82	2,233,513.23	20,473,871.26	555,837,830.71	580,034,224.02	376,174,676.61
合计	496,897,513.39	30,339,913.77	117,956,568.07	695,015,477.17	1,340,209,472.4	1,085,568,371.82

项目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0,154,000.00	-	-	-	120,154,000.00	138,076,384.53
应付账款	2,230,756.38	-	-	-	2,230,756.38	2,230,756.38
其他应付款	95,993,235.12	-	-	-	95,993,235.12	95,993,235.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09,736.99	-	-	-	18,509,736.99	-
长期借款	-	5,195,895.65	-	-	5,195,895.65	4,882,000.00
合计	236,887,728.49	5,195,895.65	-	-	242,083,624.14	241,182,376.03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金融衍生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银行存款	3.71%-4.40%	85,177,058.00
可转换债券	0.40%-3.00%	-372,252,204.77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银行存款	0.48%	31,878,5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	0.35%	422,200,776.5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3.10%-3.70%	181,597,96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4%-2.85%	291,066,434.5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0%-3.80%	-185,781,496.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3.80%	-18,900,590.84
-长期借款	3.30%-3.80%	-221,846,899.98
合计		468,336,191.18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	0.35%	268,276,316.04
-其他货币资金	0.35%	10,627.31
-其他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3.31%-3.7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结构性存款	2.80%-2.90%	82,000,000.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60%-4.96%	-1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3%	-17,886,000.00
-长期借款	5.23%	-4,882,000.00
合计		307,518,943.35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增加人民币 4,298,643.66 元（2021 年：人民币 2,593,803.79 元），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4,298,643.66 元（2021 年：人民币 2,593,803.79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和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美元	98,930,954.49	141,067,292.38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98,930,954.49	141,067,292.38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6702	6.4503	6.9646	6.3757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840,913.11	-1,199,071.99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各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066,434.50		291,066,434.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066,434.50		291,066,434.5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1,066,434.50		291,066,434.5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1,066,434.50	82,079,128.77	市场法	黄金价格、欧元兑美元汇率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76,363.16	176,363.16	市场法	股票价格、预计波动、预计股息收益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九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十节、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XIANPING LU	参股股东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事务报酬费	652,494.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526,972.69	19,762,182.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XIANPING LU	4,818,896.00		4,818,896.00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4,818,896.00	4,818,896.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47,025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人民币 25 元/1-2 年; 人民币 25 元/1-4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0,083,379.6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934,951.69

其他说明

本

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	15.02	13.01

现行股价	36.02	36.02
行权价格	25	25
股价预计波动率	45%	45%
期权的有效期	2.04	1.04
预计股利	-	-
无风险利率	2.15%	2.00%

(2)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 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76,363.16

其他说明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基础设施建设合同	46,962,948.08	150,820,235.9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141,020,786.00
合计	46,962,948.08	291,841,021.9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百奥赛图（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祐和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祐和医药”）就双特异抗体新药签署了《独家许可协议》，成都新域将获得祐和医药双特异抗体新药在大中华区（包括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的独占许可权益。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0 天以内（含 60 天）	141,672,974.51
60 天至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95,315.20
1 年以内小计	153,968,289.7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0,180.50
合计	153,998,470.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998,470.21	100.00	644,946.26	0.42	153,353,523.95	113,187,124.36	100.00	80,601.50	0.07	113,106,522.86
其中：										
应收第三方	149,495,475.42	97.08	644,946.26	0.43	148,850,529.16	108,729,981.62	96.06	80,601.50	0.07	108,649,981.62
合计	153,998,470.21	/	644,946.26	/	153,353,523.95	113,187,124.36	/	80,601.50	/	113,106,522.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第三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第三方	149,495,475.42	644,946.26	0.43%
合计	149,495,475.42	644,946.26	0.4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在组合基础上进行信用风险变化评估,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包括第三方和关联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0,601.50	614,765.76	50,421.00			644,946.26
合计	80,601.50	614,765.76	50,421.00			644,946.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有限公司	432,180.00	转账电汇
哈尔滨市第一医院血液肿瘤研究中心	576,240.00	转账电汇
合计	1,008,420.0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51,790,228.56	33.63	558,747.00
美国 HUYA 生物技术公司	28,297,169.80	18.37	
浙江上药新欣医药有限公司	7,571,546.64	4.92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5,030,904.48	3.27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	4,540,359.60	2.95	
合计	97,230,209.08	63.14	558,747.00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97,230,209.0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63.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58,747.0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7,880,937.18	168,526,377.84
合计	187,880,937.18	168,526,377.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款项及个人备用金，根据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 天以内（含 30 天）	30,000,600.00
31 天至 1 年（含 1 年）	45,211,548.61
1 年以内小计	75,212,148.61
1 至 2 年	55,456,360.28
2 至 3 年	52,046,495.90
3 年以上	5,165,932.39
合计	187,880,937.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除个人补偿款）	182,000,600.00	162,104,360.46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4,818,896.00
押金保证金	885,711.41	1,440,288.58
个人备用金	168,229.77	136,328.42
其他	7,500.00	26,504.38

合计	187,880,937.18	168,526,377.84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75,000,300.00	1 年以内	39.92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55,000,000.00	1 年至 2 年	29.27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52,000,000.00	2 年至 3 年	27.68	
XIANPING LU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3 年以上	2.56	
刘金涛 (北京市农展馆南路 13 号 11 层 1201-1202 室)	押金	213,432.00	1 年至 2 年	0.11	
合计	/	187,032,628.00	/	99.5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1,050,228.22		971,050,228.22	696,562,561.11		696,562,561.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888,107.26		19,888,107.26			
合计	990,938,335.48		990,938,335.48	696,562,561.11		696,562,561.1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609,116,063.61	263,385,444.81		872,501,508.42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270,134.34	1,567,541.94		16,837,676.28		
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72,176,363.16	9,711,043.52	176,363.16	81,711,043.52		
合计	696,562,561.11	274,664,030.27	176,363.16	971,050,228.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成都安信国 生微芯医药 健康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2,000.00		-11.19						1,988.81
小计		2,000.00		-11.19						1,988.81
合计		2,000.00		-11.19						1,988.81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474,524.21	28,899,223.98	441,561,771.62	30,332,955.41
其他业务				
合计	518,474,524.21	28,899,223.98	441,561,771.62	30,332,955.4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	466,792,080.22	466,792,080.22
技术授权收入	43,820,223.87	43,820,223.87
其他	7,862,220.12	7,862,220.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10,612,304.09	510,612,304.0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7,862,220.12	7,862,220.1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18,474,524.21	518,474,524.2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892.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86,027.42	5,437,698.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74,134.68	5,437,698.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1,758.73	七、73、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20,796.73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7,482.19	七、6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8,495.32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6,54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0,509.14	
合计	10,960,970.2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	0.0430	0.04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	0.0160	0.0160

（1）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484,806.82	21,958,284.5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06,970,500.00	408,791,29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30	0.0537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06,970,500.00	410,000,000.00

回购股份的影响		-1,571,917.81
已行权股份期权的影响		363,210.96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06,970,500.00	408,791,293.15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7,484,806.82	21,958,284.5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06,970,500.00	409,699,461.9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30	0.053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484,806.82	21,958,284.55
稀释调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7,484,806.82	21,958,284.5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06,970,500.00	408,791,293.15
稀释调整：		
股份期权的影响		908,168.8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06,970,500.00	409,699,461.95

c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484,806.82	21,958,284.5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60,970.29	25,864,82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523,836.53	-3,906,539.0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06,970,500.00	408,791,293.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60	-0.0096

d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7,484,806.82	21,958,284.5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60,970.29	25,864,82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6,523,836.53	-3,906,539.0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406,970,500.00	409,699,46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60	-0.0950

由于限制性股票和可转债发行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亏损具有反稀释性，所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亏损与基本每股亏损是相同的。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484,806.82	21,985,284.5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471,803,122.57	1,465,860,15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1.50%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523,836.53	-3,906,539.0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471,803,122.57	1,465,860,159.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XIANPING LU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